

13th
第十三届



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
Rehacare & Orthopedic China (Guangzhou) 2023

2023

中国 · 广州

2023年6月2-4日

参展商手册

www.cantonrehacare.com

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





前言

衷心感谢并欢迎您参加 2023 年第十三届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Rehacare&Orthopedic China (Guangzhou) 2023）。

2023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以下简称**R&OC**）将于6月2日至6月4日在中国·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如期举办。为保障您能够及时、顺利地完 成参展工作，我们编写了此届《2023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参展手册》（以下简称《参展手册》）。

我们希望这本《参展手册》能帮助您顺利参加**R&OC**，并做好各项参展的准备工作。在您办理好**R&OC**的有关证件后表示您承认《参展手册》中的规定并予以遵守。更多更详尽的最新展会信息敬请关注官方网站www.cantonrehacare.com。

预祝您在本届 2023 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获得圆满成功！

本手册的最终解释权归广州佳美金眸展览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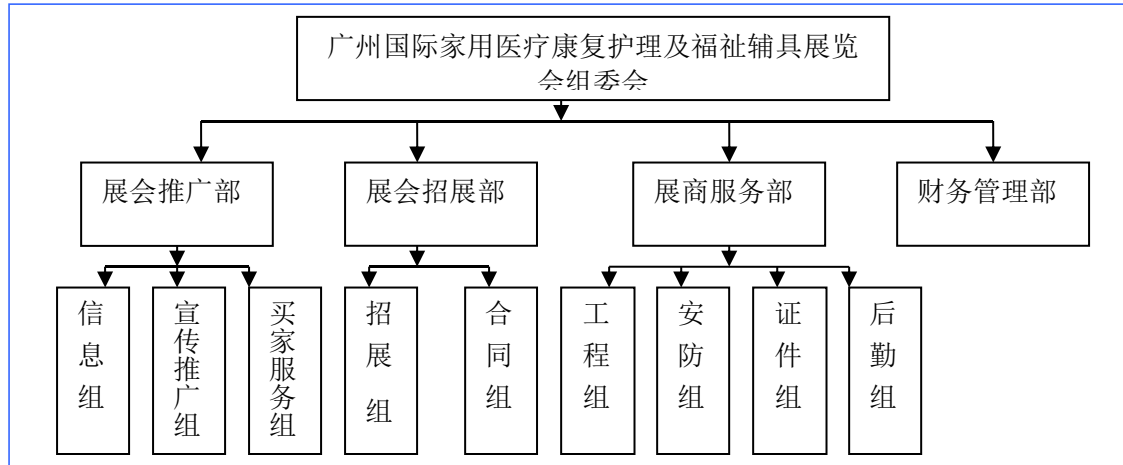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展会组织机构及职能.....	4
第二章 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概况..	5-7
第三章 证件管理.....	8
第四章 标准展位管理.....	9-10
第五章 特装展位管理（报图、办证流程）	11-27
第六章 车辆管理.....	28-29
第七章 展/样品搬运及仓储.....	30-33
第八章 标摊租赁服务.....	34
第九章 撤展.....	35-36
第十章 安全保卫规定.....	37
第十一章 展馆防火规定.....	38-39
第十二章 展馆用电安全规定.....	40-41
第十三章 知识产权保护管理规定.....	42-43
第十四章 违规处罚条例.....	44
第十五章 重要附件.....	45-56



第一章 展会组织机构及职能



- 展会推广部：市场推广策划和实施；宣传刊物、网站建设的维护；媒体接待与对外宣传、买家组织及服务接待。
 - 信息组：负责展会网站的建设及维护，网络推广及展会信息网上发布。
 - 宣传推广组：负责制定市场推广策略及实施，媒体的对接及对外宣传。
 - 买家服务组：负责宣传，客商邀请与接待，客商投诉及其他外商服务，包括：票务、酒店、买家活动、国际商务。
- 展会招展部：展会的招商组织、招商方案的策划及实施。
 - 招展组：招展方案的制定及实施。
 - 合同组：合同及相关事务的处理。
- 展商服务部：展会现场的展商各项服务组织，包括：票证、搭建、搬运；
展会现场管理、包括：安防、清洁、工程维护；
展会后勤，包括：餐饮、物料管理。
 - 工程组：负责展馆工程维护、搭建的各项工程事务的处理。
 - 安防组：负责展会的安全防范、搬运管理及车辆管理工作。
 - 证件组：负责展会各项证件的办理及门禁系统的管理。
 - 后勤组：展会期间负责客户服务中心的管理以及展会的后勤事务，包括：各种展会使用非工程设施设备的使用管理、餐饮管理、清洁保洁服务。
- 财务管理部：负责各项财务的管理、款项的收取及退还，进行财务核算。

（以上的展会大会组织架构解释权归广州佳美金晔展览有限公司所有，如组织架构发生调整恕不另行通知）

- 展会期间现场服务机构：（详细位置请见展馆区域分布图P）

- 展商服务中心：参展商相关事务处理，包括：投诉处理、设备租赁（含展具）、委托搬



运、展会期间展商类证件事务办理、工程维护、租赁设备费用收取及退款,提供参展物品出馆手续办理。

- **买家服务中心:** 票务、酒店预订、买家接待及投诉处理、行李寄存、买家活动安排。
- **商务中心:** 打印、复印、传真、票务、酒店预订。
- **买家报到处:** 采购商出入证件办理、表格登记。
- **会议室:** 展会期间举行相关会议、论坛及交流活动等。
- **参展商报到处:** 参展商证的办理、及相关办理费用的收取。

第二章 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概况

一、 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2023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

英文名称: Rehacare&Orthopedic China(Guangzhou)2023

日期: 2023年6月2日—2023年6月4日

展馆: 中国·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00号保利世贸博览馆

展品: 专业线部分: 康复工程设备、康复理疗设备、康复辅助器具、假肢及矫形器、辅助评估量具、运动疗法器具、作业疗法器具、言语疗法器具、精神疗法设备、无障碍设备、康复护理器具、中医药诊疗设备、多科室通用医疗器械、凝胶敷贴、辅助药物及耗材、感官统合训练器、AR/VR/MR/XR设备、康复训练软件开发、远程医疗系统、医疗物联网。

生活线部分: 慢病管理: 血压仪、血糖仪、额温枪、雾化仪、呼吸机、家用制氧机、中频理疗仪, 空气波治疗仪、光疗仪、电疗仪、水疗仪、磁疗仪、冷疗仪、热疗仪、声波震动家具、桑拿箱/仓等。

中医养生: 针灸、刮痧、拔罐、熏蒸、冷热辅料、艾灸产品、滋补品、中药饮片、保健产品等。

运动养生: 健身器材、按摩保健器材、香薰产品、户外运动产品、运动营养品、功能性饮料等、健康睡眠、抗衰老产品、静脉曲张治疗、颈肩腰筋膜舒缓、可穿戴健康产品、运动损伤防护、瑜伽用品、燃脂仪、体脂仪、甩脂机, 矫形鞋垫等。

适老部分: 助行、助听、助视、助言、助浴、助食、助洁、助医、防跌倒、防褥疮、护理床、失禁护理、适老家具、适老娱乐、无障碍改造、监控与感应、通讯与呼唤、服务机器人等。

服务机构: 健康管理机构、医生集团、涉外医院、高端国医馆、专科名医诊所、康养小镇、疗养中心, 月子中心、产后康复、私密康复、乳腺康复、辅助生殖、基因检测、商业保险等

参展企业展会日程表:

4月17日: 请您在R&OC网站www.cantonrehacare.com下载本届参展手册, 详细阅读。



5月10日前:

- 请您将各种申请表格填写盖章后进行线上报图,您可以在网上下载申请表格。
- 需要特装施工的参展企业请在此日期前提交方案(于保利官网上进行线上提交)。

5月31日-6月1日:

- 特装展位搭建施工进场,31日、1日施工时间为上午8:30至下午18:30;
- 参展商到展商服务部证件组领取各种证件。

6月1日:

参展企业布展,布展时间为上午8:30至晚上18:30。

- 1日晚上18:30布展结束,闭馆,公安、消防等安全联合检查,场馆清洁消毒。

6月2日-6月4日:每日开展时间为上午9:00至下午17:00,参展企业人员上午8:40可进场。

6月4日:

- 4日中午13:00前归还小件租赁设备并退还物品押金。
- 4日下午14:30至22:00撤展,参展企业到展馆放行处办理出馆手续。
- 4日下午14:00开始发放场内寄存的包装物,馆外的包装物14:30后可进场。
- 展具押金现场退还,展位押金及特装押金于展会结束后15个工作日后汇款至原交款账户。

二、展场地理位置图:





三、 展场外围交通导向:





第三章 证件管理

一、 证件类型

1、R&OC参展企业需要办理的证件共有3个，包括：参展商证、筹/撤展证、买家证。

2、证件分配原则：

根据展会规定，参展企业办理的筹/撤展证、参展商证、展会贵宾证等统一收取证件工本费。证件数量以参展面积为依据统一分配，具体分配数量为：

展位面积	参展商证配额
18m ² 以内	3
18-36m ²	4
36-60m ²	8
60-100m ²	10

二、 办证流程

参展商相关证件的办理须知：

证件类型	筹/撤展证	参展商证
办证数量	-	依照《办证数量分配表》
办证时间	5月22日前：于展馆办证系统上传办证资料 5月29-30日：前往主场办公室领取证件	筹展前/展会期间
办证对象	筹撤展工作人员、特装施工人员、搭建人员、 搬运人员、现场施工人员	负责人及业务人员
办证费用	展前：20元/证/人 40元/车/证（筹/撤分开） 现场：50元/证/人 80元/车/证（筹/撤分开）	-
使用日期	筹/撤展期间、搭建期间、特装施工期间	展会期间

1、参展商领取证件的条件及手续：

- 1) 提供参展公司委托书（加盖公章）以及领取人身份证明。
- 2) 未付齐展位费及其它相关费用的须到财务管理部交齐费用后再领取证件。

2、参展商证办理流程：

- 1) 按展位面积标配（证件分配原则）。
- 2) 在展商服务部现场办理或领取提前办理的参展商证。



三、展场内证件管理

- 1) 不同证件人员的进馆时间：参展商证上午8：40；采购商证上午9：00；
 - 2) 证件须佩挂胸前，正面向外并在进出馆时出示并提供给工作人员扫描。
 - 3) 参展企业的工作人员不得在展馆内从事与参展商行为不符活动，例如：派发宣传资料、收购展/样品、从事有偿搬运服务以及违法行为等，一经发现将没收证件并相应扣减下届办证数量。
 - 4) 证件不能转借、变卖、涂改，一经发现即时没收证件。
 - 5) 筹/撤展证只能筹/撤展期间使用（即是5月31日-6月1日），参展商证使用时间为5月31日-6月4日；贵宾证只能是开展期间使用（即是6月2日-6月4日）。
- 证件如丢失，请立即通知展商服务部备案，经核实批准后到展商服务部补办相关证件，并交纳10元/证的补办费用，可补办证件仅限于参展商证。

第四章 标准展位管理

一、展位的标准配置



每个标准展位配置：

- 三面展板（根据展位实际位置定）
- 公司楣板（拐角展位两个楣板）
- 二支光源（射灯）
- 一张咨询台(0.75mH)、二把折椅
- 展位内地毯
- 一个 220V 电源插座（非照明 500W 插座，不能接灯具及热水壶及其它大功率电器）
- 一个垃圾篓



二、标准展位改装

标准展位改装申请时间：2023年5月20日前

联系人：邹敏 020-82037875-816 邮箱：m.zou@sunqo.com

1、展位改装申请

各展区标摊均设指定的标准展位配置。在不改变标摊围板、楣板及主体框架的前提下，参展商可填写《标准展位安装示意图》（见附件5）对指定的展具配置标准进行改装（简称展位改装），即委托标摊搭建部门增减、更换、取消标摊内指定配置的展具，或拆除标摊间的隔板。（楣板的英文字体首字大写，其余字体小写）

2、展位改装的施工要求

对位于标摊区内、在保留标摊楣板和三面围板前提下，申请取消其他所有指定配置的展具设备、自行携带展具布展的企业，必须参照特装展位布展的有关规定办理申报和进场手续：由特装施工资质单位承建、交纳施工保证金、办理施工证，按大会指定的时间进场施工。

3、布展须知

所有布展须符合《安全保卫规定》、《展馆防火规定》、《展馆用电安全规定》及特装展位管理中的有关要求，对于布展施工中的违规行为，一律按照本手册中的相关条例进行处罚。

三、标准展位用电

1、标准展位用电申请

- 1) 所有增加用电应办理申请手续，向组委会租用的电气设备，由组委会负责安装维护。
- 2) 申请的电源插座只作为传真机、电脑、打印机、电视机等电器设备及展出用电产品演示的电源，标准搭装展位不允许自行安装照明灯具；每个电源插座使用负荷限制在500W（2.5A）内，每一插座只允许接用一个电器，禁止用拖板相互串联使用。
- 3) 标准展位不允许申报插座作为照明灯具的电源。
- 4) 单个标摊用电超过标配用电及特殊用电，必须提前申请用电、租用电箱及缴交电费，并按标准展位用电安全规定管理。



第五章 特装展位管理

一、特装施工单位的施工资格

特装展位的施工资格，将采用已通过2012年保利展馆特装资质认证的施工单位，本届展会不受理新的施工单位资质认可申请。**展会不接受参展商自行特装施工搭建，所有特装施工必须由特装资质认证的施工单位申报及施工。**

二、空地特装须知

如果您预订的是空地（即大会**不提供任何配置**），请提前通知您的特装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前将所有申报资料上传至保利官方报图网站进行线上报图，需附全部尺寸及材料说明（每个文件必须是JPG类型文件，大小不超2M），详情请根据《保利世贸博览馆光地展位线上报图及施工证件网上申报流程》进行操作，以提前向展馆报备消防，若逾期提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相关责任由参展商或特装搭建商自行承担。大会有权拒绝图纸审批未通过或未提交图纸的特装展台进场布展。

● 须提交的图纸和资料

- (1) 展台效果图（包括多角度的整体俯视效果图）；
- (2) 平面尺寸图（包括详细尺寸）；
- (3) 立面尺寸图（包括详细尺寸）；
- (4) 材料说明（根据展馆规定，展台搭建均需使用阻燃或难燃材料）；
- (5) 配电系统图（注明总功率、总开关额定电流值、总开关电压（220V/380V），注明所采用电线型号和敷设方式及展台用电量统计）；
- (6) 电路图（注明展台的总配电箱位置、灯具的种类、功率和安装位置、高度）；
- (7) 保险凭证，特装展位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的展览会责任保险，以便对现场突发事故及人身安全提供保障），详见第十条特装展位责任保险的规定；
- (8) 《光地展台搭建委托书》（附件2-2）：参展单位出具的委托搭建书，加盖参展单位、搭建商双方盖章；
《光地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附件2-3）：需施工单位加盖公章并签字，原件；
《光地施工申报表》（附件2-1）（在承诺栏目上参展企业、设计单位、搭建商三方加盖公章）；
- (9) 搭建商营业执照副本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10) 电工资质证复印件。

★待主场承建商收到报审图纸后，将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批及回复，**搭建商必须依据审核通过的设计图纸施工，未经许可，不得任意修改。**

*温馨提示：搭建期间通电测试前，为节省您因跳闸而再次申请通电的等待时间，请通电前务必逐个电路测试是否存在短路问题等，再进行通电。

主场承建商：广州商桥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联系人：方琼华 电话：020-82037875-815 邮箱：joey.fang@sunqo.com



1、特装搭建工程说明

- 1).所有特装设计和布展时，应注意展馆内的空间参数，**最高上限（由地面到最高点）为5米**，悬空装搭物距离地面最低下限2.5米。
- 2).展位通道不得小于3米，消防栓正面1.5米和灭火器1.5米范围内不得摆设任何物品，不得以任何形式遮挡和围蔽消防设备。
- 3).所有装修和装饰材料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所有装修施工应在当地预先制作展台、展架半成品，并按每平方米涂0.5kg油性防火漆后，在展馆内以拼装形式进行施工。
- 4).筹展单位不得在展馆内使用明火和各种产生火花的工具（如切割机、电锯、电焊机、风焊机），不得在现场喷漆。
- 5).特装展台不得利用展馆内的横梁悬挂装饰物及吊挂展台借力。
- 6).特装展台装搭物的高度超过相邻展位的，必须将超高部分作修饰处理，不得将展台结构框架外露。特装展台面向通道且需围蔽的，同样须作修饰处理，建议采取白色修饰。
- 7).所有特装设计和制作必须在其展位垂直投影面积内进行布展施工，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延伸，或影响相邻展位的空间。
- 8).任何特装布展不得用在地面打钉、钻孔、打拉爆螺丝等方式，进行固定展台施工。
- 9).展位内有柱位需要包装修饰的，应以拼装上螺丝形式安装，以便于拆卸。如柱内有公共电箱部分，应留有电箱口，避免影响展馆电工接电。
- 10).所有用电须符合《用电安全规定》；设计和安装电器设备，单相回路不得超过2kw，超出2kw应分路接入，并配备漏电开关及电箱引至电源接线点。
- 11).禁止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竹、藤、木方、泡沫、可燃塑料板、可燃地毯、布料、普通夹板等一切易燃物品作装修、装饰材料。上述所有材料如需采用的，必须经过市消防局指定持有资质认证的单位进行阻燃处理合格后才允许入场馆使用，并提供相关阻燃处理检测合格报告、相应的发票及相应的复印件提交给场馆方检查、备案。
- 12).展位安装的用电设备，必须安装漏电动作电流在30ma以下、动作时间0.1秒以内的漏电保护开关及空气断路器。
- 13).展位内所用的电源线应该采用交流电压450V/750V等级的(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RVV阻燃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圆形软线、(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RVVB阻燃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圆形软线、(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BVVB阻燃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平形软线、(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BVVB阻燃型铜芯聚



氯乙烯绝缘护套平形电线和采用交流电压 6KV 等级的(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VV 阻燃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电力电缆。

14).如采用(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BV\BVV 阻燃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的,应穿保护套管处理,对发热量较大的灯具引出线应套不超过 80CM 的黄腊软管、金属蛇皮软管、PVC 阻燃波纹软管保护。不得使用花线、双绞线和铝芯线、音频线等一切非标线材。

15).木结构和灯箱结构内的电线除采用上述材料外还必须增设套管,展位电线的接驳及与灯具的接驳必须采用阻燃型密封式接线柱,如采用阻燃型开放式接线柱的在接驳完成后应再包绝缘胶布,接驳应牢固可靠;通过展馆内通道地面的电缆线,必须穿金属线管或金属线槽、防护踏板保护,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16).各电气回路应设有专用的保护接地,展位灯具及用电设备安装在金属构件上和灯具及用电设备安装选用金属线管、金属线槽时,金属构件、金属线管、金属线槽必须做良好的。

17).接地作业等电位跨接,接地干线与接地装置的连结在不同方向应不少于两处,并设有保护接地。

18).禁止在展馆内、展位上使用星星灯、彩灯、霓虹灯、小太阳灯(碘钨灯)及 500W 以上大功率灯具。(除作舞台演出用途的舞台灯光可使用超过 500W 功率外)

19).特装展位的筒灯、石英灯、日光灯、金属卤化物灯等灯具镇流器、变压器要求采用阻燃型电子镇流器、变压器,如需采用电感式镇流器、变压器必须要采用由不燃材料或金属壳造成的箱、盒单独放置。同时应做好防火隔热处理,所有的镇流器、变压器不应绑扎在灯具上。

20).上述的所有电气线材、灯具、器材都应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强制产品 3C 认证及消防认证,电气线材、灯具、器材上必须标有 3C 及消防、阻燃的明显标志,否则不能使用。

21).展位内的广告灯箱,必须做好对流散热孔对流散热,分体式镇流器不得安装在广告灯箱内,必须安装在灯箱外并采用由不燃材料或铁壳造成的箱、盒单独放置且做好隔热防火处理。

22).展馆内所有的电气、装修、装饰等工程安装工作除应符合上述之要求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以及地方性法规的规定。

23).展会安装的所有灯饰装置必须安装于离地 2.2 米以上,否则,应有适当的保护措施以保障公共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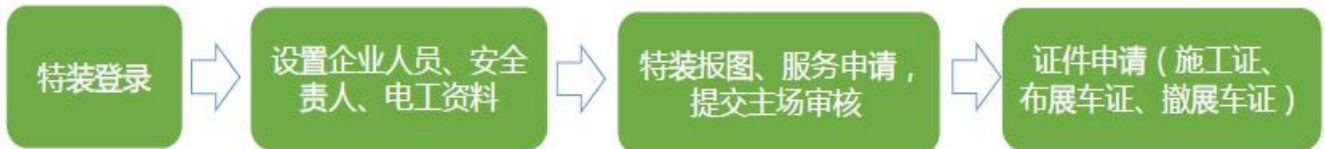
24).根据市消防管理规定,每个展台必须配备手提式 4kgABC 型干粉灭火器(20-30 m²配置 1 个,以此类推),并于布展第一天起放于显眼、开放位置上。

25).展台严禁全封顶,封顶面积不大于展台面积的 50%,如经批准允许封顶的展台,必须自行配置悬挂 6 公斤(ABC)型干粉灭火器;安装标准为每 20 平方配置一个,不足 20 平方的也按上述标准配置,依次类推;展位全封闭设计的,在展位内各门口上方,都必须安装发光的“安全出口”疏散标志,并设置足够的消防应急灯。



三、特装报审流程及办理施工证、车证流程

保利世贸博览馆特装展位线上报图及施工证件网上申报流程



(1) 特装登录

1) 注册



系统登录

登录类型
特装搭建商

用户名

密码

登录

[注册成为 特装搭建商](#) [特装搭建商 状态查询](#)

审核不通过企业入口 | 返回主页 | 忘记密码

温馨提示：为了更好地使用本系统，建议您使用Windows操作系统 QQ浏览器、谷歌浏览器等，不建议使用IE、360浏览器等以IE内核的浏览器。最佳显示效果请设置屏幕分辨率为：1920*1080；祝您使用愉快！

登录网址：<http://fw.pwtcexpo.com/>

第一次使用本系统的搭建商，必须先“注册成为特装搭建商”，“提交注册”后返回的用户名和密码，但仍不能直接登录，必须等待主场审核和场馆审核都通过后，方可使用此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

注册步骤：

第一步：上传营业执照

第二步：完善公司信息

第三步：完善联系人信息

第四步：选择初审主场和初次搭建展会

第五步：提交注册

***温馨提示：**

1、初次注册必须选择“初次搭建的展会”及“初审主场承建商”。

2、注册成功后，请务必谨记账号及密码，如遗忘请使用登记过的手机号码找回原账号及密码；

已成功使用过的搭建商无需再次注册，请先与主场负责人联系，由主场在系统设置添加后或者搭建商自行在线申请成为某展会的特装搭建商。

展馆 查找关键字

温馨提示：如以下列表未找到您相匹配的展会，说明主场尚未将贵公司设置为该展会特装搭建商，请与主场联系！或点击按钮 [申请成为展会特装搭建商](#)

记录总数为：23



2) 登录



第一次使用本系统的搭建商，必须先“注册成为特装搭建商”，注册后需等待主场方初审通过，以及场馆方复审审核通过，方可正式使用此系统。

*温馨提示：

- ① 输入特装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
- ② 建议使用 Win7 以上操作系统 QQ 浏览器、谷歌浏览器等，不建议使用苹果操作系统，以及 IE、360 浏览器等或以 IE 内核的浏览器。
- ③ 最佳显示效果请使用显示分辨率：1920*1080。

3) 报图准备

选择	类型	编号	姓名	性别	手机	身份证号	身份证	相片	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责任人	P20076221	灰太狼	男	2422242	532323199306050711			修改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电工	P20076222	灰太狼	男	11111111111	532323199306050711			修改 删除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法人	P20076220	灰太狼	男	1312323	532323199306050711			修改 删除

*温馨提示：报图前必须先完善企业法人、安全负责人、电工的个人信息，报图过程中可以直接选择对应的责任人。



(2) 在线报图



1) 选择展会、进入展会



2) 进入报图

① 新增特装报图



② 填写相关资料



③ 点击“保存”后或“查看/修改报图”，可以进入报图文件上传页面，点击“上传”进行上传文件，上传完成后会在右边区域显示该文件，报图文件上传完成后，进入下一步服务申请。





④ 点击“上传”按钮上传文件(出现“【必须】”的项是必须上传文件)，每种类型可以上传多个文件，每个文件是JPG 类型文件，大小不超 2M)。

设计图	平面尺寸图 【必须】	上传
设计图	立面尺寸图 【必须】	上传
设计图	效果图 【必须】	上传

您在上传网上数据文件

当前订单: B20000218 - 测试展会
当前展位号: 1B102
当前展位号: B70000531
您在上传文件时的快捷: [设计图](#)——[立面尺寸图](#)

请记得需要上传的文件，从您上传工作，您可以一次上传多个文件，但上传完时请检查文件是否为可编辑格式，单个文件大小最大不超过2M。

开始上传文件

39.jpg

⑤ 上传完成后，显示对应的文件，每类文件后有状态提示，刚刚上传时是“未审核”（可进行修改及删除）

待审报图

订单号: B20000218 展位号: B70000531 展位号: 1B102 展位号: 1B102
展位号: B70000531 展位号: B70000531 展位号: 1B102 展位号: 1B102

文件名称	文件ID	上传时间	上传人	文件大小	文件类型	文件状态	操作
平面图	1000000001	2023-07-10 10:00:00	张三	100KB	JPG	未审核	删除
立面图	1000000002	2023-07-10 10:00:00	张三	200KB	JPG	未审核	删除
效果图	1000000003	2023-07-10 10:00:00	张三	500KB	JPG	未审核	删除

(3) 服务申请

全部文件提交完成后，在页面最下位置，点击“下一步：服务申请”就可以提交服务申请。

- ① 申请服务项目，在弹出窗口内输入数量，点击“确定”。
- ② 服务申请列表中至少需要有一条记录，才能“提交主场审核”。
- ③ 点击“新增服务申请”，增加服务，在所有服务都提交了申请后，点击“提交主场审核”，即完成了在线报图和服务申请。

下一步：服务申请 返回

新增服务申请

订单号: B20000097 展位号: FD0000025 展位号: 1A01 展位号: 1A01 展位号: 1A01

Show 10 entries

预订编号	服务编号	服务名称	服务类型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	展位号	申请日期	功能操作
FD0000025	C11536	25A/30V电箱	专线供电	个	1330.00	2	2660.00	1A01		修改 删除
FD0000025	C11558	有线网络(4M带宽)	通讯	条	800.00	2	1600.00	1A01		修改 删除
FD0000025	C11603	单程特快展位施工管理费(A)	施工管理	平米	20.00	1	20.00	1A01		修改 删除
FD0000025	C11605	地毯管理费(天)	施工管理	平米	0.50	2	1.00	1A01		修改 删除
总计							4281.00			
主场审核意见		审核状态: 通过								
场馆审核意见		审核状态: 场馆已审核								

Showing 1 to 4 of 4 entries

下一步：进入审核流程 提交主场审核 返回



特装展台施工证件网上申报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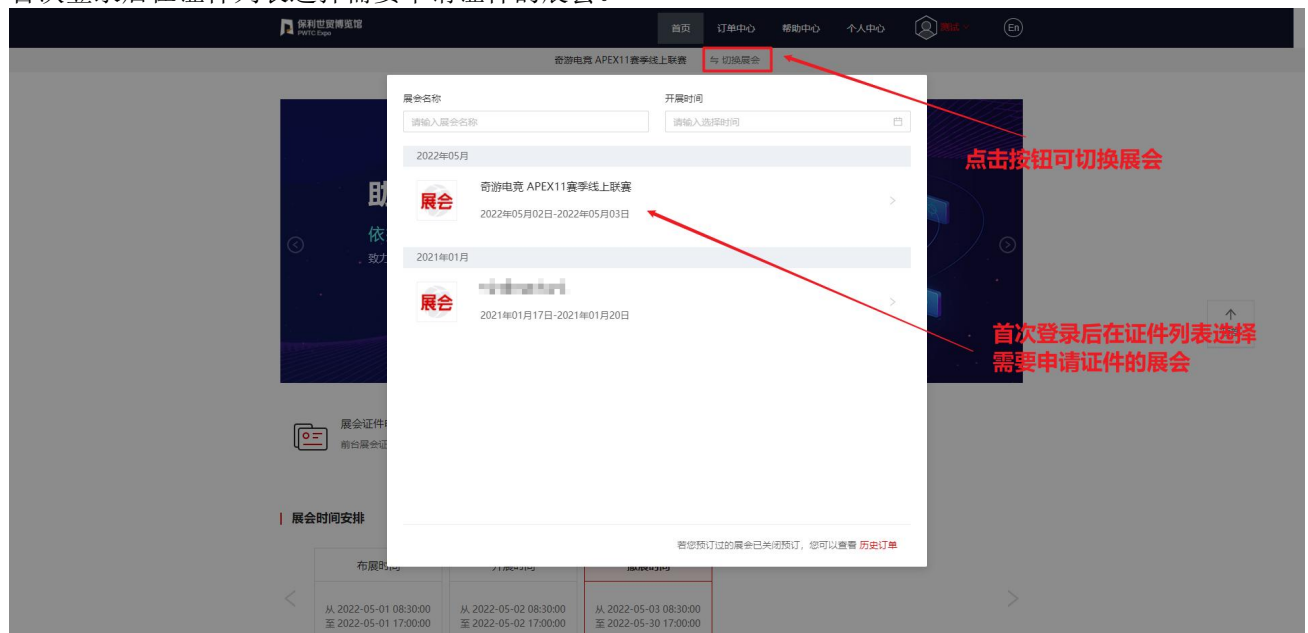


登录系统

<https://hvms.pwtcexpo.com/ems/#/>

输入搭建商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原保利服务商系统登录账号已全部迁移至本系统，用户可按照原账号密码进行正常登录，新用户可先注册账号。

首次登录后在证件列表选择需要申请证件的展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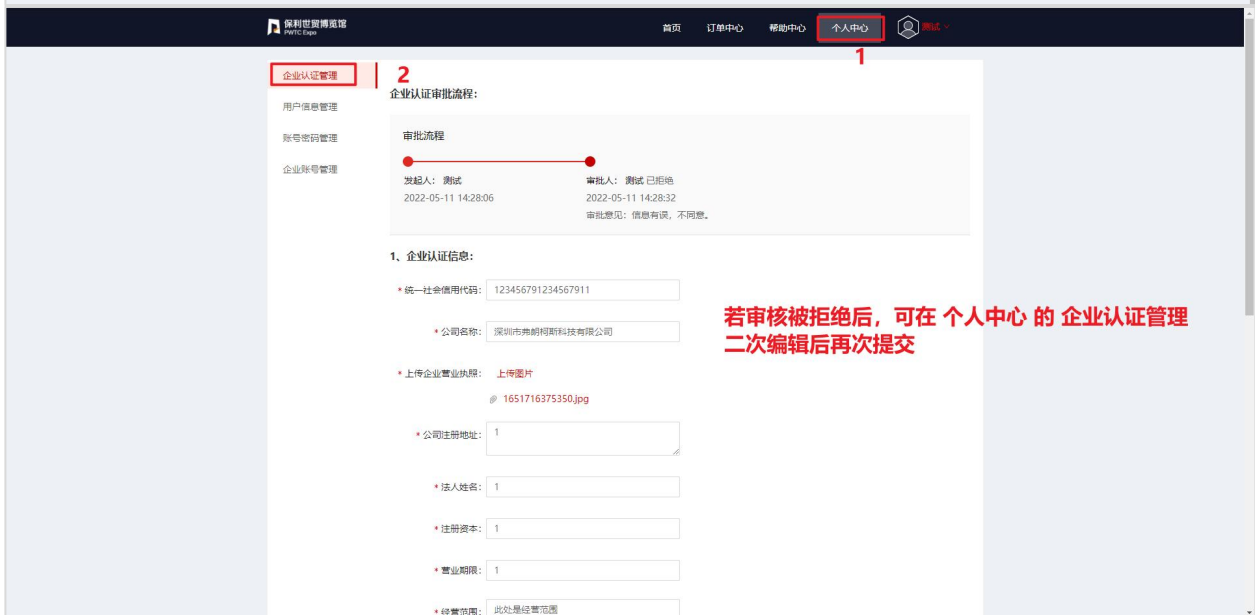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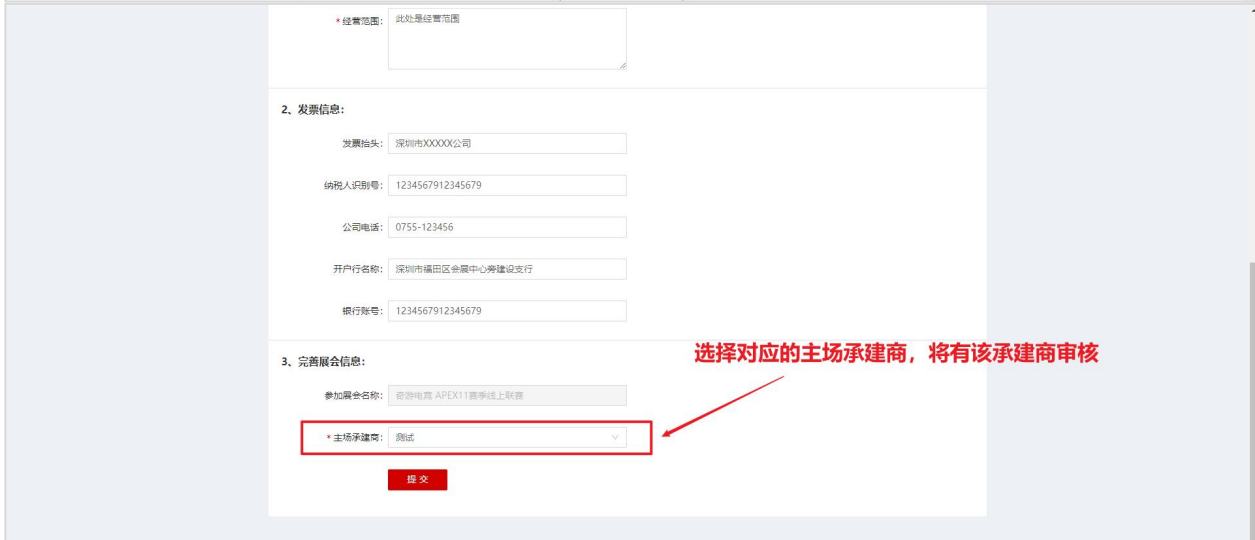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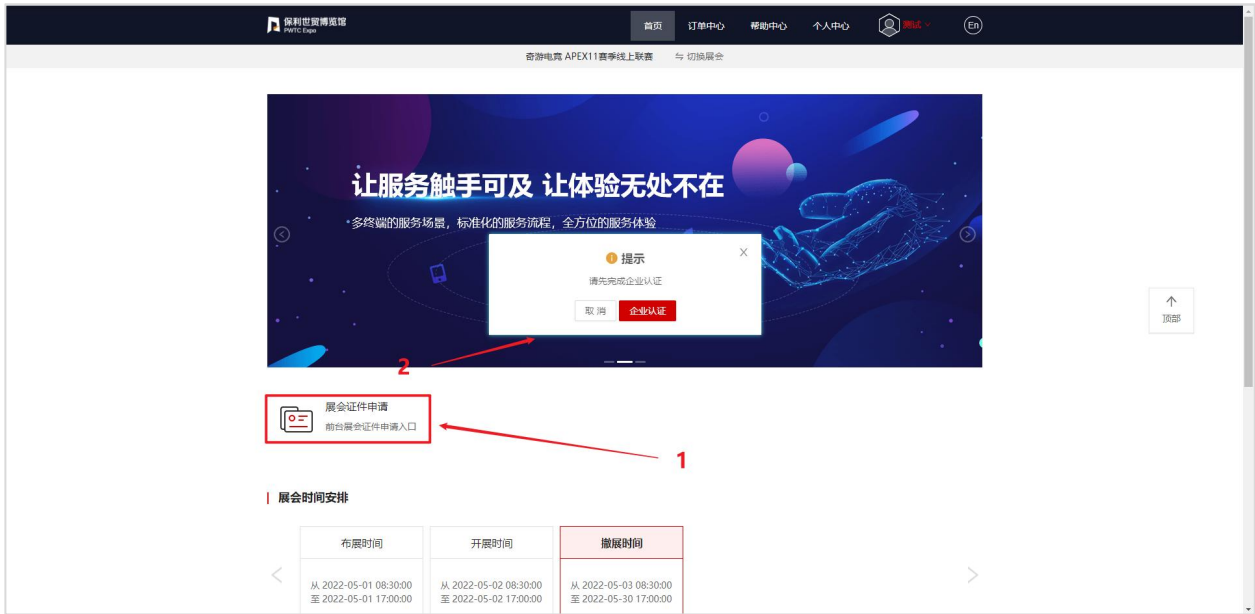


企业认证管理

登录前台后点击【展会证件申请】，若是未认证过的用户将会有先完成企业认证的提示，点击提示弹窗中的【企业认证】按钮可进入企业认证页面。

在企业认证页面填写必填项后点击“提交”按钮提交至后台。审核中的认证资料不支持编辑。企业认证信息提交给用户所选择的主场审核。

若是 企业认证 审核被拒绝，可以在首页的【个人中心】中的【企业认证管理】二次编辑并再次提交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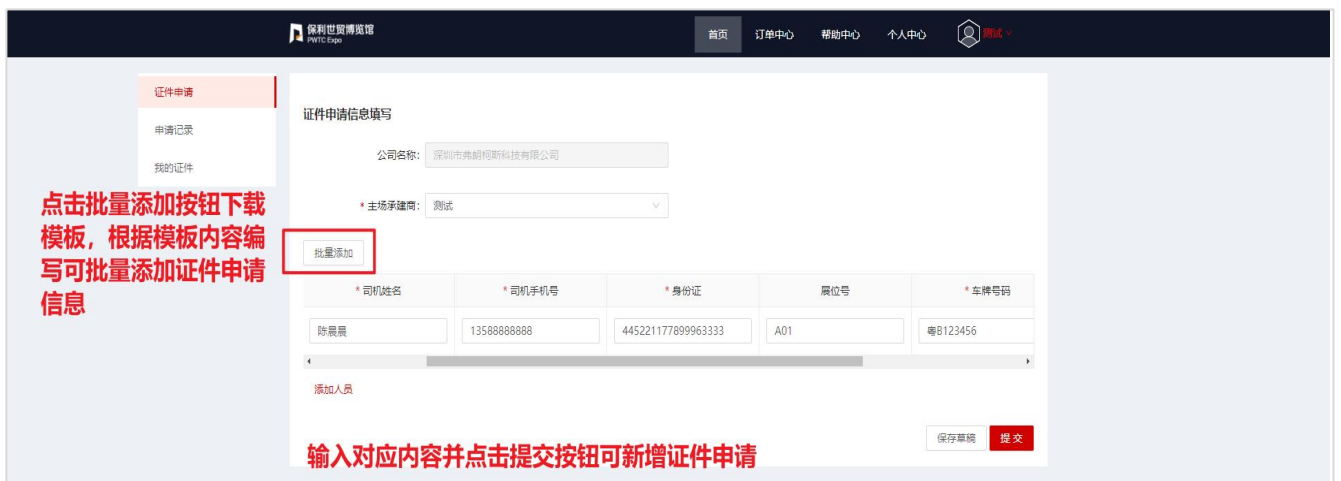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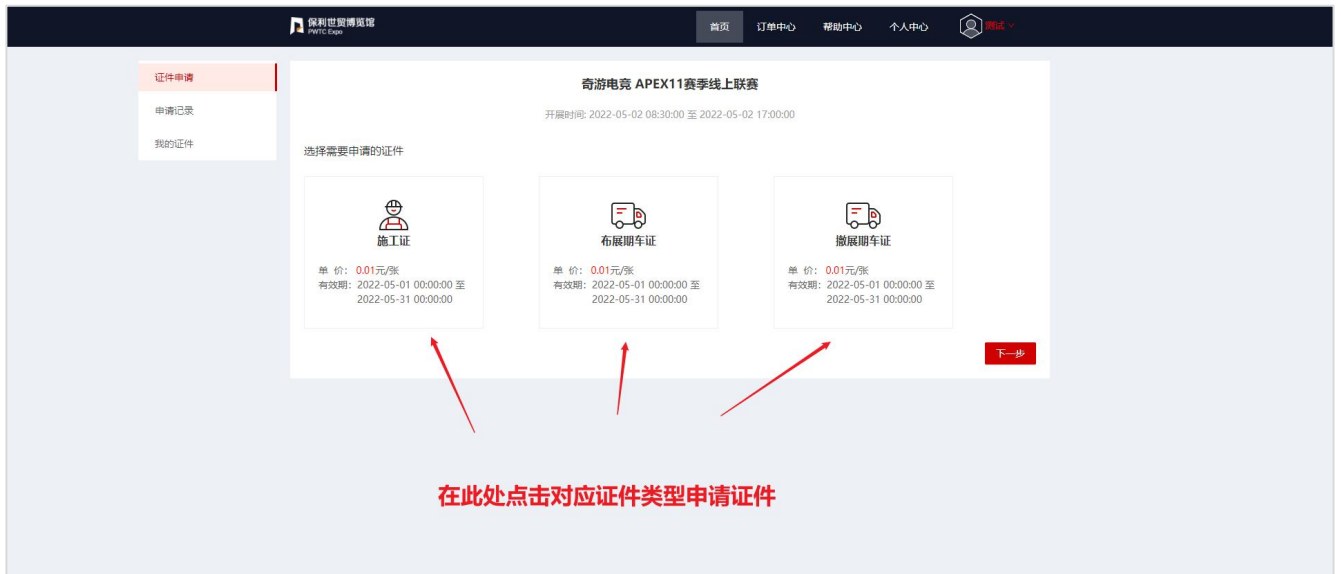




证件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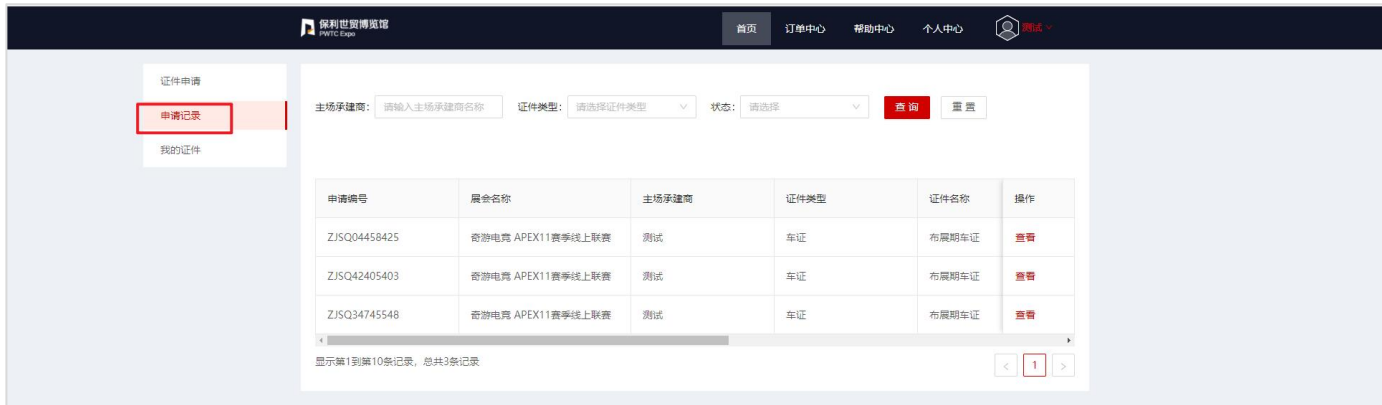
当企业认证审核通过后，点击【展会证件申请】筛选证件类型申请证件。

选择对应的主场承建商并填写证件申请信息后点击提交按钮即可提交该证件。



申请记录

在申请记录中可查看到当前登录用户所申请的所有证件信息，点击【查看】按钮可查看该申请详情。



备注：

- 1、网上上传证件要求：有效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背面)，施工人员大一寸证件彩照，文件必须为 JPG 格式(图片文件小于 1M)，需确保人证合一；
- 2、网上上传车辆车牌号码要求：布展与撤展的车辆车牌号码必须分开录入系统，需确保进场车辆与所提交的车辆号牌保持一致。

注意：网上办证后，两个工作日内需上网查询是否审核通过，如不通过需重新上传。

- 3、主场承建商办公室地址：广州黄埔区科学城彩频路7号广东软件科学园C栋801-3（地铁21号线神舟路站）
- 4、网上提交施工人员证件费用：20 元/证；布/撤展车证费用：40 元/证/车/次；**特装展台施工单位申请证件必须在网上提交。**网上提交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17:30**，过后将不再受理网上办证，请各施工单位务必提前做好工作，避免现场办证，以免严重耽误进场时间。

- 5、现场办证要求：向主场提供申办人手机号，索取授权码（收到后2个小时内有效）后，由施工单位自行到展馆自助打印机申请制证（需备身份证复印件(正背面)及一寸证件彩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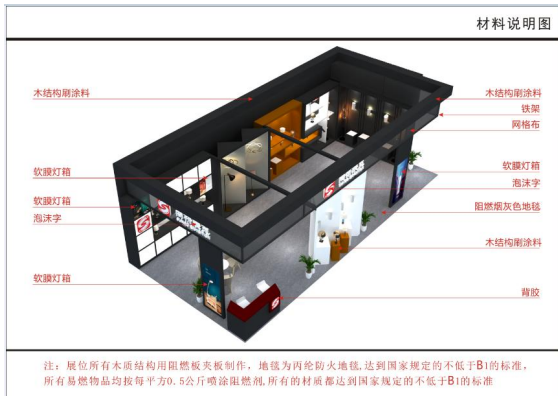
特装展位报图示范样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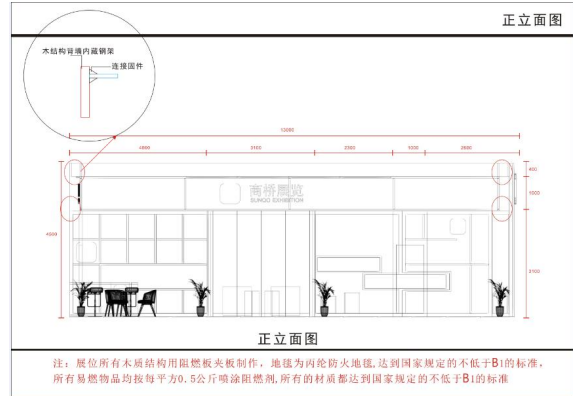
设计方案整体彩色效果图（范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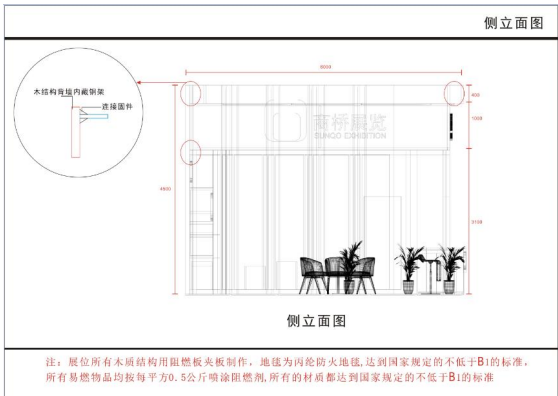
设计方案整体彩色效果图（范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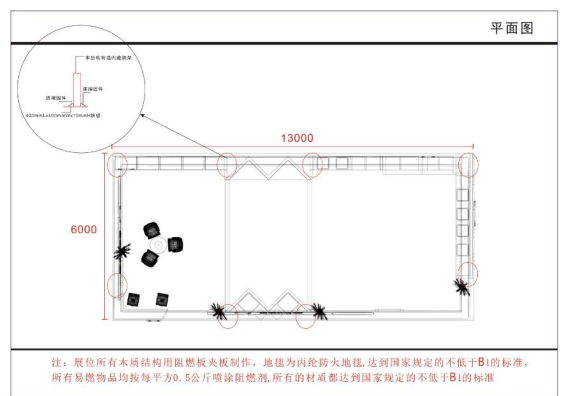
设计方案彩色效果图（范本）--材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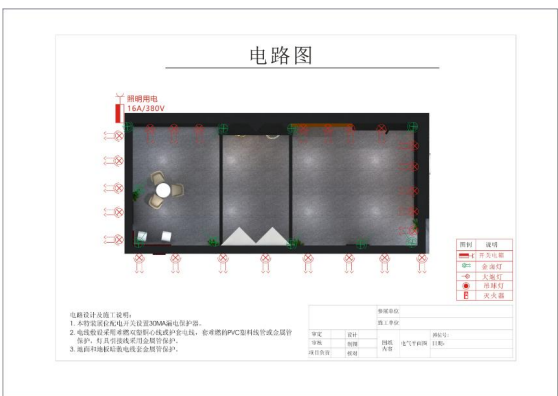
设计方案正立面图（范本）--标明尺寸



设计方案侧立面图（范本）--标明尺寸



设计方案平面图（范本）--标明尺寸



电路平面图（范本）



配电系统图（范本）---三相平衡



所有布展单位对已通过审批确认报审方案，一律不能自行更改，如需更改必须经审图组审批同意，对自行更改方案的布展单位，展馆方将不予供电。

所有与大会标准展位同一类的装搭材料，必须提交进场清单，经审阅组备案，否则大会有权对其材料不予离场。

3). 特装展位收费标准

(1) 特装施工管理费：

按 50 元/ m²/展期计收 ；

(2) 特装施工保证金：10000 元/展位/100 m²以下、20000 元/展位/100 m²以上（必须由施工单位交纳，清场 15 个工作日后退回）

(3) 施工证工本费：20 元/个(筹、撤展可用)，车证 40 元/车/次（筹/撤展分开）

所有特装展位用电必须按已批复的用电量装接，未经申报及批准擅自增加用点量的，大会有权不予供电，其超出申报部分用电将按双倍计收电费。

4).特装施工保证金的退款办理

(1)、现场验收程序

所有特装清理完毕后，需要通知主场承建商签清场单，施工单位应该把所有油漆桶及施工材料全部带离展馆，并且不允许扔在展馆内、马路上及展馆周围，如发生此类情况，由此产生的清理费将从施工押金中扣除。

(2)、重点提示

撤展时必须严格按照安全规定施工，凡有拆卸展台时直接推倒、拉倒墙体等野蛮拆卸行为，将视情节轻重扣除施工保证金，如情节严重或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在撤展后必须清理所有特装垃圾，并清洁干净所有污染展馆的污渍，否则将扣除施工保证金作为清理费用，展会结束 15 个工作日后，若没有收到违规通知，现金交易的凭押金单至商桥展览公司办理退款手续，如通过汇款形式办理，将返还原账户（公对公）

四、展馆安全条例

1、全馆禁止吸烟：展馆内（包括办公室、大厅、会议室、展位、仓库、走廊通道、天桥、楼（电）梯前室外、卫生间、咖啡室等地）禁止吸烟。违者将视情节参照《消防法》有关规定给予批评教育、吊扣或没收证件、通报批评、撤出馆外等处罚；

2、消防通道始终保持畅通无阻；

3、馆内关键通道宽度不得小于 7 米，主通道宽度不得少于 3 米；



- 4、严禁在展位以外的任何地方（包括楼梯、电梯前室、通道等）摆放展样品，违反者除没收外，给予通报批评；不得将展样品悬挂消防、配电、空调设施或天花上，违者造成设施损坏和不良后果的，除照价赔偿外还要追究相关责任；
- 5、布、撤展期间各种装修材料、展样品不得堆放在展厅门口或展馆通道上，以免堵塞消防通道；
- 6、安全管理人员将对违规摆放的物品进行清理，清理中造成的任何损失和产生的费用由物主承担；
- 7、自觉爱护展馆内的各种消防器材和设施，保证消防设施完好和正常运转。消防栓和灭火器材前 1.5 米范围内不得摆放任何物品，严禁阻挡、圈占、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
- 8、电气设备的安装应符合防火安全要求：广告牌、灯箱、灯柱内须留有对流的散热孔，日光灯镇流器应采用消防科研单位检验合格的产品或合格的电子产品；各展位的筒灯、射灯、石英灯等灯具的安装须与展品、装饰物等保持 30MM 以上的距离，并应加装接线盒，电线不准外露；展馆各展位不得使用电水壶、电炉、电烫斗等大功率电器设备。碘钨灯一律要有防护罩保护；二楼以上严禁安装霓虹灯；
- 9、严禁携带易燃等化学危险品进入展场；
- 10、展馆用电安全管理规定：对特装展位施工和布展对选用的电气材料和设施设备须符合国家的产品质量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不随意接入展厅的电箱和插座上。不允许利用天花悬挂灯具和电线；要注意爱护展馆的电气设施设备，不得随意打开、拆撬，不准乱拉乱接；标准展位的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乱拉乱接或增加照明灯具，违者将视为对安全供电构成隐患而作停电处理，并追究参展单位的责任；大会配置安装于展位上的所有用电设施设备，参展商不得随意拆除或移位，更不能带出展馆。

五、特装时间安排

- 1) 特装施工日期为：2023年5月31日 -6月1日
- 2) 5月31日 -6月1日特装施工时间为上午8:30-下午18:30，如施工单位或参展企业确有需要，可提出加班申请，请于当天16:00前提出申请，加班时间不得晚于每日24时。
- 3) 加班费用计算如下：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价格	说明
1	18:30~0:00 延时服务	12 元/m ² /小时	面积不足 36 m ² ，按 36 m ² 计算，面积超过 36 m ² ，按实际展位面积计算。最低申请时限为 2 小时，以 2 小时为单位递增。不受理 24: 00 后的加班申请。

六、特装车辆的管理

- 1) 施工单位请务必在截止日期前根据参展手册上的办证流程于保利办证系统上进行上传，不建议现场办证，避免影响进场施工时间。



- 2) 展位搭建筹、撤展车辆的发证统一由场馆方签发和管理，各承建商必须做好有效、准确的数据统计并进行申报。不得出现多报车辆计划，少来车的现象。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
- 3) 大会签发的筹展/撤展车证，只限在场馆方区内使用，广州市区路段按市区道路交通管制标志行驶。
- 4) 各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运输车辆，应该优先安排钢结构装载进场，避免因材料进场安排不合理，而影响施工进度。

七、特装施工的现场管理

- 1、各布展施工单位现场，每个展台必须配备1-2名负责主管，负责现场所有的协调工作，以确保整个布展施工顺利完成（现场联系人的姓名、手机号码，在报图时，上报展商服务部）。
- 2、展会服务部工程组的职能：
 - 1) 展会服务部工程组主要负责现场一切有关现场施工的协调配合工作，确保现场施工有序进行。
 - 2) 展会服务部工程组主要负责监管现场各施工单位的施工行为，纠正一切不文明施工行为。
 - 3) 展会服务部工程组对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一切不文明施工及展台装搭中出现的安全隐患进行监管。
 - 4) 展会服务部工程组有权对施工过程中的违规施工单位进行教育提醒，直至开警告单处罚违规施工单位。
 - 5) 展会服务部工程组以巡回方式监管特装现场施工秩序、清洁卫生、用电及防火安全的监管及相关协调配合工作。
 - 6) 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听从现场展会服务部工程组的指挥和调度，紧密配合，确保现场有序、安全地完成布展工作。

八、特装驻场维护的管理

- 1) 在展会期间各施工单位必须留守驻场维护人员，目的是确保在展会期间所有设施正常使用，随时为参展商排除展台的一系列故障。
- 2) 驻场维护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拍照，拍摄他人展台的装搭方案或展/样品。一经发现将暂收其拍摄器材，展会结束后另行处理。
- 3) 驻场维护人员，其一切行为，受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相关管理规定的约束。若出现任何有损保利世贸博览馆展厅的行为，将对其施工单位予以严肃处理。



九、监控规定

为进一步消除展会期间治安隐患及高效全链条开展疫情溯源及案事件发生后反查工作，加强展馆内安全防范，保护参展商的财产安全及治安案件发生后厘清责任，结合展馆内实际情况，经公安机关要求，各参展商在参展期间，要求采用临时安装高清视频监控摄像头的方式全覆盖，覆盖展馆内的重要区域及各个展位的重要部位，各参展商或搭建商需加装视频监控摄像头并联网至治安监控管理平台，参展商或搭建商加装摄像头可自带也可现场租赁，由公安机关统一监管。

十、特装展位责任保险的规定

展览会一揽子保险条款规定

一		一
雇请工作人员 人身伤亡责任	每人赔偿限额	100 万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300 万
	累计赔偿限额	300 万
	免赔额	每次事故损失金额的 500 元或 10%，两者以高为准
	投保方式	不记名投保
第三者人身伤亡责任/ 场馆、财产损失责任	每人赔偿限额	100 万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300 万
	累计赔偿限额	300 万
	免赔额	每次事故损失金额的 500 元或 10%，两者以高为准
物质损失责任	物质损失部分 赔偿限额	20 万
	免赔额	每次事故损失金额的 1000 元或 10%，两者以高为准

特约约定：

1. 在保险期间内，扩展由于被保险人或其雇请人员在保险单载明的展览场所进行展出工作、装卸展品、运转机器以及其他与展览相关的活动中，因疏忽或过失行为造成下列损失和费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a) 第三者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

(b) 所雇工作人员（含外籍人员）的人身伤亡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及其相关费用（抚恤金按照国家相关的政策规定执行）。



2. 在保险期间内，本保险合同扩展被保险人或受其委托的施工方在保险单载明的展览场所进行布展搭建、开展过程中，因意外事故造成搭建的物质的损坏或灭失(以下简称“损失”)，保险人在保单约定赔偿限额内负责赔偿，但不负责参展商的参展商品及除搭建物之外的其他相关财产的损失，并且在撤展过程中的物质损失也属于除外责任。
3. 被保险人为参展商及其施工单位
4. 附加交叉责任条款，本保险适用于明细表中列明的每一个被保险人，如同保险人对每一个被保险人签发独立的保险单，但保险人的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责任不得超过明细表中列明的赔偿限额。

特约备注：

备注：

- 1、安装工程项下包括展会期间的搭建物
- 2、雇请工作人员包括非中国籍人员
- 3、被保险人包括参展商及其施工单位
- 4、雇请工作人员责任和第三者责任的免赔额为每次事故免赔额为 CNY500.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两者以高者为准；展览会建筑物的免赔额为每次事故免赔额为 CNY1000.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两者以高者为准。
- 5、医疗费、误工费按雇主责任保险条款（1999 版）赔偿处理，赔偿限额不超过保单每人最高赔偿限额。
6. 本保险合同的伤残评定标准是参照国家标准 GB/T16180-2006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伤残程度鉴定中之标准制定，一到十级伤残的赔付比例分别为：100%，80%，65%，55%，45%，25%，15%，10%，4%，1%。

推荐中国人保财险

联系人：何健民 13802795239 / 卓兆薇 18825158915

QQ: 2450610252 / 办公电话: 020-83373156



第六章 车辆管理

为了能使您的展/样品能安全快捷的到达展位，展会制定了关于车辆进入展会范围内的入场规则，该规则适用于筹展及撤展期间的车辆管理。所有进出保利世贸博览馆卸货区域的运输车辆必须持《布撤展特装车证》、《展品车证》或《机力运输证》。《布撤展特装车证》、《展品车证》和《机力运输证》由保利世贸博览馆统一管理，仅限有效期内指定区域通行使用。保安人员有权阻止未遵守现场管理的车辆进入装卸区。

(1) 《布撤展特装车证》实行一车一证，单次出入。货运车辆如需进出多次，必须办理多张通行证。所持证件不得转借、伪造及涂改。一经发现，展馆有权没收证件并将持证车辆请出展馆区域。

(2) 装卸期间司机必须服从安保人员的指挥，不得离开驾驶室，车辆需按照卸货车证管理规范进行，卸货车证管理规范如下：

① 工作进入保利展馆卸货区内的车辆，司机携带该场展会有效车证，到入口办理车辆入场手续，另收取 200 元/车次的进场保证金，如有违规超时按照 50 元/小时进行收费，如不服从指挥调度等行为将直接对保证金进行扣除。

② 有效期内的筹/撤展车证，载重为 0.6 吨以上-4.99 吨的中型货车免费卸货时间为 2 小时，超时按 50 元/小时收费；持有效期内的筹/撤展车证，载重为 5 吨（含 5 吨）的大货车免费卸货时间为 3 小时，超时按 50 元/小时收费。

③ 筹/撤展车辆一车一证，对号使用，不得涂改、转借等扰乱进场秩序的行为。特装企业在上交图纸审核时将进场车次数量及车辆规格报主办单位专项负责人。

④ 筹/撤展车辆进场必须按照“车证时间”执行，对于没有执行“车证时间”安排，擅自提前到场又不服从指挥的处以罚款 500 元/车次。

⑤ 卸货区内的车辆，筹/撤展车证未放置在驾驶室前方挡风玻璃位置，现场管理人员按无证车辆处理，处罚 200 元/车次。

⑥ 筹/撤展期间，首层卸货区只允许 0.6 吨以上货车使用，驾驶 0.6 吨（含 0.6 吨）以下货车/小轿车/面包车/中型客车，停车到一期负一层卸货区。

⑦ 车辆进场后司机不得离开车辆，否则将给予 200 元/次的处罚。

⑧ 车辆不得恶意堵塞通道，否则将从施工保证金扣除 1000 元/次的处罚。

⑨ 车辆进入卸货区后必须按照现场保安的指引停放，注意卸货及进场的安全，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损坏展馆设施设备照价赔偿。

⑩ 如遇特殊情况（展品车/叉车/吊车/大型器械等进场）需通过主办单位人员提出申请，经场馆方统筹经理批准后方可入场。

⑪ 出口办理退取押金手续，退押时请出具进场时票据，以便工作人员有效为您服务。

(3) 进入二层西 3 区、西 4 区的货运车辆必须符合场馆规定尺寸：货车长度不能长于 8 米；宽度不能



长于 2.5 米；高度不能高于 3.8 米。不符合场馆规定尺寸的货运车辆只能在 1 号卸货区进行装卸工作，使用指定的电梯进行运输工作。

(4) 除了持有《二层特装车证》、《展品车证》的货运车辆和持有《机力运输证》的叉车能在保安人员的指挥下使用坡道进入西 3 区以外，禁止一切任何其他运输工具或运输方式使用坡道进入西 3 区。

(5) 所有货运车辆对于使用展馆二层坡道进行装卸上下车，货车司机必须服从保安人员指挥，在不安全的情况下，货运车辆不得进入二层坡道内。

(6) 装卸期间司机须服从保安人员的指挥，不得离开驾驶室。装卸完毕应立即离开，不得滞留。

(7) 除了持有《进馆特装车证》的货运车辆和持有《机力运输证》的叉车能在保安人员的指挥下进入展馆以外，任何车辆未经许可，不得进入展览大厅内。

(8) 场内车辆的操作应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作业，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车速不得超过 10 公里/小时。超过 2.2 米高的车辆禁止进入展馆负二层地下停车场。首层卸货区只允许 0.6 吨以上货车使用，驾驶 0.6 吨（含 0.6 吨）以下货车/小轿车/面包车/中型客车，停车到一期负一层卸货区，自行车禁止进入展馆任何范围。



第七章 展/样品搬运及仓储

- | | | |
|----|------------------------|------------------------|
| 1. | 大会指定展品运输商 | 国内联系单位 |
| | 金怡国际展运有限公司 | 广州金怡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
| | 香港湾仔谭臣道98号 | 广州市东风中路501号东建大厦西座2005室 |
| | 运盛大厦26楼 | 邮编: 510045 |
| | 电话: 852 - 2563 6645 | 电话: 020 - 8355 9738 |
| | 传真: 852 - 2597 5057 | 传真: 020 - 8355 3765 |
| | 电邮: stanley@jes.com.hk | 电邮: ping@jes.com.hk |
| | 联系人: Stanley Chen 陈健强 | 联系人: 黎瑞萍小姐 |

2. 展品运输途径及广州收货人

(一) 参展商可将展品自行安排发运至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请于 2023 年5 月31 至6月 1 日将展品运至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外与我司办理现场交接手续。请参展承运者留意行车路线, 现场必须遵守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工作人员交通指挥及进、出馆安排。(按主办单位最后通知为准) 展品若晚于进馆规定的时间到达馆外现场接货其所产生场地加班费由参展承运者负责。

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现场操作部: 黎瑞萍小姐(金怡展运)

电话: 137 2488 8146

请填写《国内展品现场托运表格》传真至 020 - 8355 3765 广州金怡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二) 参展商亦可将展品自行安排发运通过铁路零担、汽车快运或空运至广州。参展商在办理货物托运时, 请在相关的货运单证(提货单)上准确注明收货人:

广州金怡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东风中路 501 号

东建大厦西座 2005 室

邮编: 510045

电话: 020- 8355 9738

传真: 020- 8355 3765

联系人: Li Rui Ping 黎瑞萍

《展品收货人名称请按此标准填写, 同时谨记不要将展览会或展馆名称, 参展商及主办单位作为收货人, 以免提货困难及延误到场布展。》

3. 展品运至广州到货日期:



铁路零担 / 汽车快运 / 空运

2023年5月31日至6月1日

(展品早于集货日期前到达, 将会产生仓储费用)

4. 到货通知:

展品发运后, 参展商必须于发货后 24 小时内传真 020 - 8355 3765 通知我公司. 通知书中请注明展览会名称、展台号、发货站、到货站、发货日期、货运单号、件数及重量, 并将提货原始凭证明以快件方式寄到收货人地址以便及时提货.

5. 展品包装:

展品的包装材料应牢固耐用适合反复装卸, 符合国内各种运输方式及托运的规定和要求. 大件展品须使用螺丝固定, 重件展品必须在包装箱上标明起吊重心、铲点、禁止倒置等... 易碎展品包装箱外标明向上和防压标志.

运输标记

展览会: 2023 中国 (广州) 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

参展商:

展台号:

重量:

尺码:

箱号: 请用 1 / 10, 2 / 10 ... 10 / 10 列明箱号

6. 保险:

我司的货运收费是以展品的体积或重量收取, 而不是按展品的价值计算. 因此, 费用不含保险费. 为了参展商的保障与利益, 建议参展商自行购买展品的全程保险, 包括展期内保险及责任事故的保险. 参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文本或其副本, 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 残损时申报检验之用.

7. 付款方式:

请参展商到达展览会现场后与我司工作人员联系办理相关手续并以现金方式支付我司运费. 来程款项须在进馆前支付, 回程费用须在闭馆前完全支付, 参展商付清费用后方可提货或送货.

备注:

- * 展商需用我司名义在展馆现场接货或寄存, 但由展商自行进馆的展品, 我司收取手续费 RMB 100.00 / 票, 并收取仓储费.
- * 在展览前、期间或展览后, 无论全部或部分使用金怡的服务, 无论以口头、书面或行为方式所提出的额外服务要求, 都表示您已清楚并接受上述各项条款.
- * 由展品的重量或体积引起的争议, 应遵循中国的有关规定重新丈量以确定计费重量.
- * 特殊费用 - 所有费率在非我司控制的特殊因素影响而情况下, 将会有所调整, 如燃油涨价, 运费增加等等.
- * 我司所提供的一切服务和经营活动皆遵照我们的标准营业贸易条款执行, 全文供索取.

8. 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按每件展品不超过 500 x 230 x 250 cms 或 3000 公斤计算)



1a.	广州提货：(来程段)	
	从广州火车，汽车站或机场提货运至展台	
	协助开箱，不含组装安放及空箱保管服务	人民币 250.00 元 / 立方米 / 吨
	铁路 / 汽车快运	最低收费 2 立方米 / 展商 / 票
	空运	人民币 2.50 元 / 公斤
	由我方提货，如外包装没有损坏的货物，其内部所	最低收费 200 公斤 / 展商 / 票
	产生的任何破损，我方概不负责.	(火车 / 汽车站，机场的杂费实报实销)
1b.	返程运输：返程段收费与来程相同不含托运费	
2a.	展馆现场服务 (馆门口接货进馆)	
	从馆外接货，卸车及运至展台协助开箱	人民币 90.00 元 / 立方米 / 吨
	不含组装安放及空箱保管服务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 展商 / 票
2b.	闭馆现场服务 (馆门口交货出馆)	
	从展台协助装箱接货运至馆外装车	人民币 90.00 元 / 立方米 / 吨
	不含组装拆卸及空箱保管运送服务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 展商 / 票
3	空箱保管服务 (如需)	人民币 50.00 元 / 立方米
	从展台提取空箱至保管处往返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 展商
4.	超重附加费单	
	单一展品重量超过 1 吨则需加收超重附加费	人民币 100.00 元 / 吨
5.	展品组装费 (立起、放倒、特殊组装及二次移位)	
	3 吨铲车	人民币 150.00 元 / 小时 / 台
	5 吨铲车	人民币 200.00 元 / 小时 / 台
		最低收费 2 小时计算
	吊机组装或装卸	分别报价
6.	国内门对门服务 (如需)	
	展品从展商厂房外提货至展台往返	分别报价
*	展品如须用吊机在车上装卸，请提前通知及分别报价.	
*	为了展品安全，敬请参展商准确告知机械或设备的重量及体积，以便我司安排相应的机力。若所报	



	重量及体积不符合者, 发生意外时我司不会承担任何责任. 我司工作人员有权在现场拒收外包装箱	
	已经破损或无外包装箱和包装材料的货物, 除非得到参展商的确认及安排有关人员现场督导作业,	
	参展商并应对该操作负有全责.	
*	上述费用不含保险、展场加班费, 仓储费用等.	

展品托运表格 (FORM A)

参展商 : _____

联络人 : _____ 电话 : _____

展台号 : _____ 传真 : _____

作业日期 : _____ 时间 : _____

展品名称	数量	体积 长 x 宽 x 高 (厘米)	重量 (公斤)
总数 :			

所需服务请在对应的方格内画 X

a. 从广州火车, 汽车站接货至展台 b. 从广州机场接货至展台 c. 展览馆现场接货 d. 门对门来回程运送

门对门收货地址 : _____

联络电话 : _____ 传真 : _____ 电邮 : _____

本公司同意金怡展运的运输指南细则及费用. 有关货运费用由我司在进馆前支付. 若需办理回运手续, 请提前支付回运费用, 未收到预付款前不予办理托运手续.

公司盖章及签署 : _____

姓名及职位正楷书写 : _____ 日期 : _____

注: 表格填写完毕后, 请传真: 020 - 8355 3765广州金怡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 联系人: 黎瑞萍小姐



第八章 标摊租赁服务

展会将向您提供展具展架、电话及网络设备的租赁服务，在展会开展前您可以预定这些服务，提前预定将会获得优惠的租赁价格，展会的展商服务部将为您提供此项服务的全程跟进，如展会期间申请租赁服务需移步至主场承建商现场服务点进行办理。

展具电箱租赁 联系人：邹敏 电话：020-82037875-816 邮箱：m.zou@sunqo.com

一、 服务模式：

◆ 预定服务模式：

您可以下载附件4（用电申请表）、附件6（参展商展具租赁表），按您的需要进行填写并盖章后发送邮箱至上述标摊负责人，相关人员收到订单后将您的订单进行审核并发送缴款确认书。请您对各项租赁服务前提出预定，优惠时段过后价格将有所提升。

备注：

如您需要在标准展位内自带展示柜、墙板等装修，请于5月25日前填妥以下申请表并回传至主场承建商（邮箱：m.zou@sunqo.com）进行申报，并缴纳2500元/9m²的自带展柜或墙板押金，并遵守以下规定：

1. 标准展位基本结构（含楣板）不得拆卸、更改和损坏。
2. 简装用的结构和物料不得超过标准展位尺寸，高度不能大于2.5米，其余要求与特装一致。
3. 标准展位已有配置展具和灯具，如需加装灯具需另外申请电箱；如不需要配置的展具和灯具，请提前向主场承建商提出申请。
4. 标准展位简装的物料必须自行清走，如在撤展当晚（即6月4日）21:30后仍未撤走，将视为超时加班处理，扣罚标准与特装展位规定的一致。

现场如发现未报审单位，将对其以即时停工停电处理至整改完毕或缴纳押金。

自带展柜或墙板申请表 标准展位内部简装或自带展柜须知

展馆号/展位号： _____

参展商公司名称： _____

现场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我司承诺并遵守上述自带展柜的规定，并自觉缴纳自带展柜或墙板押金。

注：2023年5月31日-6月1日现场缴纳自带展柜押金标准为：2500元/9m²

参展商盖章： _____



第九章 撤展

一、撤展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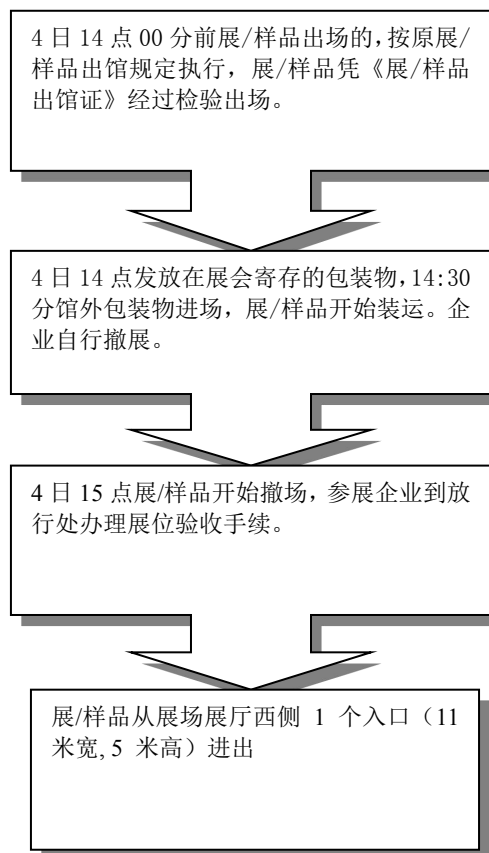
时间	工作内容
13:00	展商到客户服务中心归还租赁电话、电脑锁、无线网卡并领回押金。
13:00	停止采购商办证。
14:00	发放展/样品包装物。
15:00	开始组织撤展，展/样品、设备、展台放行出馆。

展览结束后，参展商应按撤展时间安排有序撤展。参展商应自行将展/样品及展台撤出展馆。撤展工作于6月4日下午15点正开始至22:00全部结束。

具体撤展时间安排如下：

二、撤展流程：

物品出馆流程：



三、撤展管理规定：

1. 在4日13点前，参展商不得收拾展/样品，以免影响展会的正常运行。



2. 4日15点后不再提供展位内用电。
3. 在撤展时间内进行撤展的所有人员，必须佩带筹/撤展证、参展商证方能出入展馆。不得将参展商证、筹/撤展证等转交或变卖给其他单位或个人，一经发现将没收其证件，相关人员驱逐出场。
4. 展览大厅的所有包装物不得摆放于通道，以免影响通道通行。
5. 请各参展商保管好参展物品，并堆放在自己的展位内，展/样品安全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6. 爱护馆内设施，不得夹带搬走，不得损坏，违者除照价赔偿外，情节严重的交公安部门处理。
7. 除非参展单位有书面申请并得到大会主委会书面同意，撤展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有权处理遗留在现场的一切物品或展/样品。
8. 撤展时，参展单位不得随意拆除、移位展会安装的所有用电设备，对擅自将展具、电器及通讯等各类设备、设施带走的，按规定赔偿，情节严重者，交公安部门处理。

四、撤展服务

(二) 租赁设备押金退还流程

1. 将租赁的电话、上网卡、手提电脑锁在4号13点前归还到展商服务中心，办理退押金手续。
2. 交回物品时请出示押金收据。
3. 租赁设备经展商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检验通过并在押金收据上签名，退回押金，无收据及物品损坏的不办理押金退还手续。

(三) 展位押金(标装押金及特装押金)

1. 参展商必须在清出展位内一切自有物品后，凭参展商到东南出入口物品放行处办理展位验收手续。
2. 展会管理机构安排展场内的工作人员会同参展商对展位进行检查，展会管理机构在撤展检查表上记录检查情况，未符合展会规定的，将扣除相应罚金后退回押金余款，押金未能抵罚款金额的，不足部分参展商须立即补交，未补交的，展会管理机构有权扣留参展商展/样品，直至参展商交齐罚款金额为止。
3. 验收通过后，展会押金将在展会结束后15个工作日无息汇款至原交款账户。
4. 如有疑问请到展场展商服务中心垂询。

五、撤展路线及车辆管理

撤展期间运输车辆的管理按以下安排。

1. 所有车辆按展会车辆的管理规定程序进场，听从管理人员指挥，进入保利世贸博览馆的车辆只能在上货区装货。
2. 任何车辆不得堵塞广场各主出入口。
3. 所有货品不得在广场范围内停留，否则大会管理机构有权清理出广场范围外，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展商承担。



第十章 安全保卫规定

为了维护R&OC的良好秩序，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展会安全，依据社会治安有关管理规定，制定本规定。

- 1) 采用先进的展样品安全管理制度，开展期间展样品不得出馆，如有特殊要求，需提前申请，并经客户服务中心同意后方可运输展样品出馆。
- 2) 实行安全保卫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制定安全保卫方案措施，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提高与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自觉遵守R&OC展各项规定，共同维护R&OC秩序，确保R&OC安全。
- 3) 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坚决打击法轮功邪教组织等非法活动，教育与会人员不信教、不传教、不参与邪教非法组织。提高警惕，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
- 4) 加强R&OC证件管理，从筹展之日起至撤展结束，所有进馆人员须将有效期内的展会证件挂在胸前，服从和配合保卫人员检查。R&OC展会期间，除免检人员外，其它与会者均需主动自觉服从和配合门卫查验证件和安全检查。不准将证件转借他人和带无证人员进馆，违者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 5) 做好安全防盗工作，妥善保管好展样品和个人随身物品。每天闭馆前，将贵重展样品存放在展柜和保险柜内或采取其它有效保护措施。手提电脑，必须使用防盗锁。陈列的展样品需入柜上锁或固定在展板上，并由专人负责看守和管理。开、闭展时要清点好数目，如有丢失要及时报告展会保卫办。参展商应按时进馆，并请不要提前退馆，以确保展样品安全，防止被盗。
- 6) 展馆展位装修、搭建，依照《展馆防火规定》执行。展样品的陈列须按规定摆放，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展样品摆出展位外。不得在展位以外派发宣传资料。要服从R&OC展览会检查组、保卫人员的检查纠正。
- 7)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和认真做好安全防火工作，切实贯彻执行《展馆防火规定》，加强对所属人员安全防火教育，做到防火工作人人皆知，自觉遵守，确保安全。
- 8) 展馆内，包括展场、展位、办公室、仓库、通道、楼（电）梯前室和走廊等场所，严禁吸烟，违者按章处罚。吸烟者须到R&OC展设置的吸烟区吸烟。
- 9) 筹展期间，运送展样品的汽车按指定地点临时停放。
- 10) 进入展场的汽车须服从交通管理人员的指挥，按规定路线行驶，按指定位置停放。
- 11) R&OC展览会期间，凡拾获的各种物品应及时送交R&OC展馆保卫处登记处理，不准自行保管和擅自处理。
- 12) 以上规定，请大家严格遵守，共同维护展会秩序，确保R&OC展览会安全。



第十一章 展馆防火规定

为做好R&OC展览会展馆的安全防火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下简称《消防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以下简称《省实施〈消防法〉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R&OC展会展馆需要，制定本规定。

一、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

- 1) 各展位的负责人为相应展位的第一防火责任人。
- 2) 第一防火责任人对所在展位安全防火工作负全责。
- 3) 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消防法》和《省实施〈消防法〉办法》，严格遵守有关管理规定，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制定消防工作防范措施，严格落实防火责任制，加强检查，加强管理，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把火灾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二、全馆禁止吸烟

R&OC展馆内，包括办公室、大厅、会议室、展位、仓库、走廊通道、天桥、楼（电）梯前室、卫生间、咖啡室等地，禁止吸烟。违者将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吊扣或没收证件、通报批评、清除出馆等处罚。造成事故的追究其刑事责任。对外商违章吸烟者，按照外国公民有关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三、消防通道始终保持畅通无阻

- 1) 严禁在展位以外的任何地方（包括楼梯、电梯前室、通道等）摆放展样品，不得将展样品悬挂在消防、配电、空调设施或天花上，违反者除没收外，给予通报批评。造成设施损坏和不良后果的，除照价赔偿外还要追究相关责任。
- 2) 装修材料、展样品不得堆放在展厅门口或展馆通道上，以免堵塞消防通道。
- 3) 安全管理人员有责任对违规摆放的物品进行清理，清理中造成的任何损失和产生的费用由物品主人承担。

四、各类装修、搭建必须申报

凡进馆进行各类装修的施工单位，不论装修面积大小，必须申报。办理施工证和筹撤展车证后，方可进行施工布展。对未申报或不按要求装搭的展位，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理。

五、展位装修消防安全要求

- 1) 展位装修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以下规定，进行设计施工。
- 2) 装修设计 and 施工不能超过展位的垂直投影。
- 3) 所有装修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展馆内不得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可燃地毯、布料和木板等物品作装修用料。
- 4) 已经制定成品或半成品的构件，因特殊原因未使用难燃材料，按每平方米涂 0.5 公斤防火漆进行处理。经现场保卫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
- 5) 自觉爱护展馆内的各种消防器材和设施。消防栓和消防器材前1.5米范围内不得摆放任何物品，



严禁阻挡、圈占、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

- 6) 所有展位及装修不得以任何形式封顶,确保消防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灭火系统的功能正常发挥。所有装搭物、洽谈桌椅、展样品等,不得阻挡、圈占消防设施、电器开关箱,不得占用通道。所有装修框架和展样品摆放,必须牢固可靠,避免倒塌造成人员伤亡等事故。
 - 7) 各布展施工单位进场布展前须将用电负荷报送审图组审核,施工完毕,经展会派员检查后方可通电。
 - 8) 展位安装的电器产品,其电线须使用公安消防部门检验合格的难燃导线,并套金属管或难燃套管敷设。同时,按照用电要求,做好接地体的跨接。严禁使用绞型线(花线)、铝芯线等。施工电线通过地毯时,中间不能有接口,要套管敷设。
 - 9) 广告牌、灯箱、灯柱内须留有对流的散热孔,日光灯镇流器应采用消防科研单位检验合格的产品。
 - 10) 各展位的筒灯、射灯、石英灯等灯具的安装须与展/样品、装饰物等保持 30CM 以上的距离,并应加装接线盒,电线不准外露。
 - 11) 展馆各展位不准使用电水壶、电炉、电烫斗等大功率电器设备,如确实有需要,须申请批准后方可使用。大功率的灯具(100W以上)应加装防护装置,并应安装在可燃结构上,碘钨灯一律要有防护罩保护。
 - 12) 为保证展场的安全,礼品、装饰品、玩具展区除特装区及预置的灯具外,不得增设任何照明设备。
 - 13) 电工、焊工须持证上岗。特装区展位须有专职电工留守值班。
 - 14) 工程竣工后,报现场保卫人员,经现场保卫会同市公安消防局等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 六、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危险品进入展馆不准将烟花、爆竹、汽油、煤油、酒精、天那水、氢气以及保卫部门认为可能威胁展馆安全的物品带入馆内。
- 七、包装材料应及时清出馆外筹展期间使用的各类展样品包装箱、纸屑等杂物务必在R&OC展览会开幕前及时清理出馆外,严禁将其存放在展位内、柜顶或展位板壁背后,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八、认真做好闭馆前的清场工作
- 1) R&OC展览会每天闭馆前,各参展代表应积极配合保卫人员做好清场工作。
 - 2) 清场的主要内容有:展位内的可燃杂物、火种和其它灾害隐患;切断本展位的电源;保管好贵重物品和关好门窗。



第十二章 展馆用电安全规定

为做好R&OC展览会展馆的用电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整个展馆安全供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95）》，结合广州国际康复设备及福祉辅具展览会展馆需要，特制订本规定。

一、对施工和布展使用电气材料和设施设备的安全规定

- 1) 选用的电气材料和设施设备须符合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
- 2) 配电开关箱内必须设置 30mA 漏电保护器。
- 3) 电线须选用 ZR-BVV（难燃双塑铜芯电线）和护套电线。禁止使用绞型线（花线）和铝芯线。
- 4) 穿过人行地面、地毯和暗敷设在装修物内的电线须穿管（金属管，难燃塑料管）保护。
- 5) 金属保护管和金属构件须做电气跨接，并做安全接地。
- 6) 各电气回路必须有专用保护地线，并与凡可能接触漏电的金属物件相连。
- 7) 筒灯、石英灯要有隔热防护，广告灯箱、灯柱内须留有对流的散热孔。灯具整流器和触发器须选用消防部门检验合格产品。
- 8) 使用大功率发热灯具应加装防护罩。禁止使用500W 以上的大功率灯具。
- 9) 展位用电，须如实办理申请手续。不得随意接入展厅的电箱和插座上。不允许利用天花悬挂灯具和电线。参展用电设备申请24小时供电的，须确保无故障隐患，并设置合适可靠的保护开关。因用电设备故障或自带开关失灵导致配电开关保护动作而断电的，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参展企业负责。
- 10) 若出现展馆固定配电设施开关保护跳闸导致展位停电，应立刻通知展会电工到场处理，严禁擅自重新合闸送电。
- 11) 各参展企业和施工单位要注意爱护展馆的电气设施设备，不准乱拉乱接，一经发现，即作停电处罚。由此给R&OC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参展单位负责赔偿。
- 12) 展位内的用电器具及线路、开关等配电设施，要自觉接受展会电工检查。发现隐患，要配合整改，不得拒绝检查或借故拒不整改。

二、特装布展展位的电气安全管理规定

- 1) 特装布展如涉及电气安装，施工单位须具有电气安装资质，电工须持有效操作证，并凭上述有效证件到施工证办理点进行签证登记，电工和焊工须持有效操作证上岗，否则不允许进馆施工。
- 2) 电气安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95）》的具体要求。
- 3) 特装展位布展不允许遮挡或覆盖展馆的照明电箱、动力电箱、电话配线箱。如确需遮挡或覆盖，报审图组批准，但遮挡须留出宽 600mm 的进入通道。覆盖地井配电箱须留大于配电箱的活动盖板，并留有足够的箱前操作间距。操作间距以能打开电箱操作为衡量依据，但不得小于 600mm，



以便安全检查和故障处理。

三、安全责任和现场值班

贯彻“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特装展位所属的参展商、承建施工单位要对其展位的用电安全负责，有义务认真遵守R&OC用电安全管理规定。特装展位应在开幕期间留有值班电工，并将值班电工人员名单、联系电话、值班地点报审图组或现场服务指挥部备案。

四、标准展位的电气安全管理规定

- 1) 严禁私自乱拉乱接或增加照明灯具，申请的电源插座不得插接展位照明灯具。须严格在所允许的最大容量 500W 内使用，不得插接超出允许容量的电器设备，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违者将视为对安全供电构成隐患而作停电处理，并追究参展单位的责任。
- 2) R&OC配置安装于展位上的所有用电设施设备，参展商不得随意拆除或移位，更不能带出展馆。
- 3) 展商布展完毕和每天闭馆时都应检查安装在展位内的射灯有否脱落，如发现射灯脱落应立即通知展会电工，避免灯具损坏展/样品。

五、展出电器样品的安全管理规定

- 1) 禁止使用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如确需展示用电，须到展商服务中心提出申请并获得批准。
- 2) 参展的展样品或设备设施需 24 小时供电的，须由参展企业提前与主场承建商提出书面申请。

六、布置展样品的电气安全管理规定

- 1) 所有安装的灯具与展样品等物品之间须保持300mm以上的距离。
- 2) 配电箱、插座要安装在明显、方便操作与检查的位置。

七、违章处理

- 1) 参展企业擅自拆改标准展位配置灯具或线路，私自移动灯具或展位配电箱的，展会电工将强制恢复原状，并给予因恢复原状而产生的费用 2 倍的处罚。造成灯具、线路或配电箱损坏、遗失的，责令照价赔偿。
- 2) 不办理用电申请，私自接装用电、乱接乱拉的，将给予停止该展位用电，并按私接电器用电量两倍收费处罚。
- 3) 对损坏展馆电气设施设备者，将予以同等价值两倍的处罚。
- 4) 对不如实申报用电量，少报多用者，R&OC电工有权责令其补交费用，拒不补交的按本章第八条第一款处理。影响用电安全情节严重的，予以警告直至通报批评。
- 5) 如检查发现展位有违反R&OC安全管理规定、不符合安全要求、构成用电安全隐患的，一律不予该展位供电，将责令其整改或拆除，拒不整改的予以通报批评。
- 6) 对因违章用电而发生事故的展位，将视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及相关单位负责人责任，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三章 知识产权保护管理规定

一、总则

第一条：为保证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以下简称R&OC）的正常交易秩序，维护公平竞争，增强参展企业的产品质量意识和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维护知识产权权利人、交易参与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R&OC参展产品的质量水平和品牌意识，特制定本规定。

二、参展与投诉须知

第二条：R&OC知识产权保护办公室（以下简称“保护办”）设在展会现场组委会办公室内，是R&OC接受展/样品质量和知识产权投诉的唯一机构。保护办负责R&OC期间法律咨询及协调处理有关知识产权纠纷的投诉，即受理R&OC期间发生在展览现场的展/样品质量纠纷和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投诉。展会邀请工商、质检、检验检疫、卫生、专利、版权等执法管理部门驻会处理投诉。

第三条：投诉人须通过保护办，方可对R&OC期间发生在展会现场涉嫌侵犯知识产权提出投诉。如因未通过保护办，而与涉嫌侵权方进行干涉，在展览现场引起纠纷以致影响交易秩序的，展会安全保卫人员有权将引起纠纷的人员当场请出展馆。

第四条：参展企业须保证其所所有展出商品的质量，能提供必要的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质量合格证等，须保证展/样品、展/样品包装、装潢宣传或展位的任何展示部分等各方面均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权利，包括所有知识产权。进口展/样品则必须提供官方的检验、检疫证书及其他必要证明文件。

第五条：如侵权指控事实成立，参展企业须同意赔偿R&OC组委会因第三方指控参展企业或组委会侵权而引起的一切费用与损失。投诉人如按照本规定向展会提出投诉，并要求展会对被投诉人采取措施，须同意支付展会组委会因有关投诉所采取措施而引起的费用并赔偿可能造成的损失。

三、处理投诉程序

第六条：参展企业如在展位被人指控侵权，可要求对方向保护办投诉。

第七条：投诉人投诉，须先按要求填写展会统一的《知识产权侵权提请投诉书》，并提供证明被侵权的相关证据。保护办收到《提请投诉书》及相关证据后接受投诉申请并依法定程序予以处理。

第八条：如保护办认为投诉证据充分，驻会执法人员将对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依法作出相应处理。除非被投诉人能当场提供有效的权利证书，而驻会人员也认为证据充足，否则被投诉人必须接受保护办作出的处罚。被投诉人对保护办作出的处罚有异议的，在R&OC期间可向保护办提出异议，并提供相关证



据。

第九条：为维护展会的交易秩序，在保护办作出处理且被投诉人接受此处理后至本届R&OC结束前，投诉人不得在R&OC展览现场对被投诉人采取其他行动。

第十条：无论保护办有否对被投诉人作出初步处理，在本届R&OC结束后，投诉人对被投诉人采取的任何一步法律行动，与展会不再有任何关系。

四、责任

第十一条：保护办对涉嫌侵权产品作出处理后，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仍继续违反规定的，驻会行政执法机关将没收其涉嫌侵权展位参展代表人员参展资格证件，封存其涉嫌侵权展位内的一切物品直至本届R&OC结束，并取消该企业下一年度R&OC的参展资格。

第十二条：有以上行为的参展企业，将被保护办记录在案。参展企业在本届R&OC上的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次数累计达到三次的，展会将取消该企业的R&OC参展资格。同时，保护办将当届涉嫌侵权企业名单抄送企业注册地相关政府部门。

五、附则

第十三条：根据世界贸易组织WTO《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本规定所指的知识产权包括：

- 1、版权及相关权利。
- 2、商标权。
- 3、地理标志权。
- 4、工业品外观设计权。
- 5、专利权。
- 6、集成电路布图(色痕迹拓朴图)权。
- 7、对未泄露之信息的保护权。

第十四条：本规定所指的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以该展位的申请企业（即楣板所列公司）的名称为准。无论直接涉嫌侵权者是展位的申请企业本身、子公司、联营单位、供货单位或协作单位，根据本规定第四章所规定责任的承担者均为该展位的申请企业。

第十五条：如果被认定（或裁定）的侵权者为展位申请企业的子公司、联营单位、供货单位或协作单位，达到以上规定的侵权次数，将同时对展位申请企业及被投诉单位依法采取处理。

第十六条：证明知识产权的存在及所有权所需的文件，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保护办有关人员根据实际情况要求的证明文件。

第十七条：本规定解释权归广州国际康复设备及福祉辅具展览会组委会。

第十八条：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章 违规处罚条例

一、对违反 R&OC 管理规定者，R&OC 将按有关规定对其实行以下相应条例：

- 1) 不按时报送特装布展图纸的，不再受理特装布展报建并不准其进场施工。
- 2) 特装施工单位未办理“施工许可证”而擅自进场施工的，责令停工退场，并责成其依程序办理领证手续。
- 3) 参展单位私接电源或增加用电设备的，一经发现，即作停电处罚。由此给展会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参展单位负责赔偿。
- 4) 布展单位、施工单位施工时未将施工许可证挂放在展位醒目位置，不按图施工或超出施工许可证规定范围的，一经发现，展会工作人员给予口头警告、对警告不理会的，由展会检查组取消其施工许可证，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该布展单位负责。
- 5) 参展单位擅自拆改标准展位及展位内配置的，给予口头警告，暂扣进馆证件，强制恢复原状，并给予因恢复原状而产生的费用1-2倍的处罚。造成展材损坏、遗失的，责令照价赔偿。
- 6) 未经审核批准，擅自更改展位楣板文字的，或对原标摊楣板进行任何形式覆盖的，强制恢复原状，并给予因恢复原状产生的费用1-2倍的处罚。
- 7) 锯裁展馆展材、展板的，给予受损物原价1至2倍的处罚。在展材、展板上油漆、打钉、开洞的，按展板的原价赔偿。
- 8) 凡在展馆内墙壁、展板、通道柱子上用发泡胶粘贴或在标摊满贴即时贴裱底的，一经发现，给予口头警告，责令违规者恢复原状，并支付每平方米500元（不足1平方米的按1平方米计）的清洁及维修费，同时立即取下粘贴物。
- 9) 凡将展样品的包装箱、包装物、纸屑等杂物存放在展位内的，一经发现，由展会安排人员强行清理，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违规单位承担。
- 10) 撤展时，展位内的张贴物和特装展位的装搭物，使用单位要自行拆除、清理撤出馆外，参展单位的展样品（特别是陶瓷、器皿展区）须在规定时间内全部撤出展馆，未经展会保卫部门允许，又不撤出的，当无主物处理，违者，在下届展会给予通报批评，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该参展单位负责。
- 11) 撤展时，擅自带展会的展材、展具及电器、通讯等各类设备、设施出馆的，予以通报批评，并给予原价格2倍的处罚。
- 12) 对违章吸烟者的处罚：参展商，扣压进馆证2-3天，其他人员，没收进馆证。
- 13) 开幕期间，对占用通道摆放展/样品并经多次劝告不听者，展会没收违章摆放的展/样品并暂扣展位负责人的进馆证和展样品。
- 14) 对在展位外派发资料者，除没收资料外，同时暂扣进馆证。



- 15) 对转借进馆证的，没收其证件，送出馆外，并追究借证人员责任。
- 16) 对不服从保卫人员检查，无理取闹者，没收进馆证，送交保卫部门处理。
- 17) 与会各方（包括但不限于参展商、搭建商、搬运商）必须严格按照展馆规定时间完成搭建、筹（布）展、撤展，违凡规定者承担一切相应后果。

第十五章 重要附件

附件1：办理参展商证申请表

附件2-1至2-3：展位特殊装修工程申报表、委托书、安全责任书

附件3：加班申请表

附件4：用电申请表

附件5：标准展位安装示意图

附件6：参展商展具租赁服表（只适用于标摊）

附件7：展品放行条

附件8：部分违规行为扣减保证金标准



附件 1:

办 理 参 展 商 证 申 请 表

注意事项

申请截止日期: 2023 年 5 月 20 日

- 本申请只适用于参展商办理参展商证。
- 5 月 20 日前请发电邮到以下邮箱: cs@cantonrehacare.com,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可到展商服务部办理。
- 请到展商服务部领取《参展商证》时请出示能证明身份的文件(电子版参展合同加单位名片)。

联系电话: 黄小姐: 020-66318836; 13430217356; 传真电话: 020-66318832

参展单位	展位号	展位面积	展商证数量

公司名称: _____

展位号码: _____

签认(盖章): _____

联系人员: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展会管理机构签章



附件 2-1

2023 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 光地施工申报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5 月 10 日

展位号			批复回传电子 邮箱：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参展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请在报审的资料“□”打“√”	<input type="checkbox"/> 彩色效果图 <input type="checkbox"/> 配电系统图（标明用电设施总功率规格）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图（标明尺寸用料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分布图（标明用电具体安装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面图（标明尺寸用料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光地二层结构				
参展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督促相关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相关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展位的装修和设计,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广州地区电气装置规程》（穗基[1979]51号）的要求进行设计,并符合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相关管理规定,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在展位装修过程中,严格按照已审核的设计图纸、广州保利世贸博览馆《布展施工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说明 V) 此申请表承诺栏需参展企业、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三方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 VI) 此申请表需与特殊装修的方案同时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向保利世贸博览馆进行线上报图; VII) 所有报审的数据必须采用 A4 规格纸报审,不受理传真件及电子邮件。					
联系人：方琼华 邮箱：joey.fang@sunqo.com 联系电话：020-8203 7875-815 传真电话：020-8200 0662 邮政编码：510660					



附件 2-2

2023 中国（广州）国际家用医疗康复护理及福祉辅具展览会 光地展台搭建委托书

截止日期：2023 年 5 月 10 日

请交回：广州商桥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联系人：方琼华 联系电话：020-8203 7875-815 传真：020-8200 0662 邮箱：joey.fang@sunqo.com	参展商：
	展位号：
	搭建商：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邮箱：

甲方 _____ 公司作为参展单位, 展台号 _____, 展台面积为 _____ 平方米, 现委托乙方 _____ 公司搭建参展展台, 并且甲乙双方向组委会共同承诺以下事宜:

- 1、甲方经考察审核合格后, 确认乙方具有搭建展台资格, 并委托乙方搭建参展展台;
- 2、甲乙双方已签订相关搭建合同, 共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甲方已明确知悉展览会的相关施工管理细则, 已知会并确保乙方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保证现场施工安全;
- 4、甲乙双方对展览会展位施工安全质量承担责任, 若因违规施工等行为, 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 由甲乙双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与组委会无关;
- 5、甲乙双方配合组委会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 如违反组委会施工管理的相关规定, 组委会有权对责任方进行处罚。

甲方（盖章）：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时间：



附件 2-3

光地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参展单位 _____, 展台号 _____,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展馆方相关工程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服从本次组委会或场馆施工管理人員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 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2.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 施工单位应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 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及施工队伍的管理。
3.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 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 符合环保要求。禁止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竹、藤、木、泡沫、可燃塑料板、可燃地毯、布料等物品作装修、装饰材料。
4. 特装展位自装的用电设备, 必须安装漏电保护开关及空气断路器。电源线应使用 ZR-RVV、RVVB 护套线或 ZR-VV 护套电缆, 禁止使用花线。电源线通过展馆内通道地面的电缆线, 必须穿护套管(金属管或难燃塑料管)保护, 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5. 木质结构的展台, 必须采用阻燃的防火板, 否则, 对所有使用木质材料的展台, 按每平方米 0.5 公斤的防火漆处理。
6. 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展台结构, 如有违反, 相关单位有权对该单位做出处罚。
7. 每 50 平方需配备 2 个标准 4 公斤 ABC 型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如展位设计有遮顶, 必须自行配置悬挂 6 公斤(ABC)型干粉灭火器; 安全标准为每 20 平方配置一个, 20-30 平方配置两个, 依次类推。
8. 施工单位对每个展位应单独申请展期用电, 严禁私拉乱接电源。电器操作人员应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特种作业电工操作证。
9. 展台施工部的使用易燃、易爆物品, 禁止明火作业, 施工人员禁止在展馆内吸烟及打架斗殴。
10. 施工单位的施工人员佩戴本展览会核发的施工证件, 一人一证, 定人定岗, 确保每个施工人员与所持证件信息相符。严禁证件与展位不符合或倒证现象的发生。
11. 如有申请悬挂点的参展单位, 最终位置及数量确认以场馆核实为准并必须使用吊带, 悬挂作业人员必须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高空作业操作证。
12. 施工单位对展览会展位施工安全质量承担着人, 如因违规施工等行为造成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并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 均由施工单位承担赔偿责任, 展馆方、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及组委会不承担任何损害赔偿及连带责任。
13. 施工单位承诺, 在展位施工及撤展过程中, 如违反展馆方相关管理规定, 施工单位愿接受展馆方相关管理规定的条款处理。
14. 对在布展、开展、撤展期间, 因特装展位施工质量或野蛮施工, 而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 施工单位负有不可推卸的完全责任, 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5. 若施工单位违反上述规定, 组委会有权没收施工单位缴纳的施工保证金。若由于施工单位的违规行为, 造成展馆方、主办单位及组委会损失的, 施工单位承诺向上述各方赔偿实际损失。

施工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手机号码:



附件 3:

加 班 申 请 表

注意事项

每日申报时限：16 时前，加班时间不得晚于每日 24 时

- 本表只适用于参展商或搭建公司申报加班计划。
- 请到展商服务部办理。

请按本申请交纳 18:30~0:00 延时服务 12 元/m²/小时；申请延时整体展位面积 1000 m²以下的，面积不足 36 m²，按 36 m²计算，面积超过 36 m²，按实际展位面积计算。最低申请时限为 2 小时，以 2 小时为单位递增。不受理 24:00 后的加班申请。

- 建议您在规定的时间内合理安排完成搭建工作，尽量不要加班。

加班申报详情		
加班开始时间	加班结束时间	加班人数
2023 年 月 日 时	2023 年 月 日 时	人
2023 年 月 日 时	2023 年 月 日 时	人
2023 年 月 日 时	2023 年 月 日 时	人
2023 年 月 日 时	2023 年 月 日 时	人
加班要求说明		

公司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展位号码: _____
 施工许可证: _____
 签字 (盖章): _____
 联系人员: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展会管理机构签章



附件 4:

用电申请表 (适用于特装或标摊)

请在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提交

主场承建商-----广州商桥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联系人: 方琼华 (特装) 电话: 020-82037875-815 Email: joey.fang@sunqo.com

联系人: 邹敏 (标摊) 电话: 020-82037875-816 Email: m.zou@sunqo.com

◆ 用电申请(以下物品供所有参展商, 展期内 8 小时用电, 含上装电箱、电缆)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价格 (元)	订购数量	备注
1	380V/6A (≤3KW)	个	1700		
2	380V/16A (≤8KW)	个	3100		
3	380V/25A (≤12KW)	个	4500		
4	380V/32A (≤16KW)	个	5300		
5	380V/50A (≤25KW)	个	7900		
6	380V/63A (≤30KW)	个	9000		
7	32A 以下电箱租金	个	250		
8	32A 以上电箱租金	个	350		
9	电箱押金	个	500		

备注/Remarks: 如未按规定提前申报, 现场租赁费上浮30-50% (不确保提供)。

- ◇ 展期标准供电时间为展会开放前及结束后15分钟。
- ◇ 请在展位平面图上标识展馆电箱安装位置, 如不标注, 大会将在适当位置安装, 现场如需移动电箱需另外收费, 且有可能无法移动。若现场需要调整位置, 需缴纳改动费每个350元。已申请的电箱取消需额外收取350元/个的电箱拆卸费, 电费不予退还。
- ◇ 所有申请租赁照明及机械用电的所有展位 (包括光地及标摊展位), 必须由展商或承建商自备与租赁规格一致的配电箱到现场接驳用电, 如发现现场接驳配电箱超出租赁范围, 我司将根据实际使用电箱规格的现场价格予以处罚。
- ◇ 由于展馆硬件设备的限制, 如电箱未能按指定的位置摆放, 则需展商/搭建商自备足够长的电缆, 使其下级电箱能延伸至该用电展台的范围。
- ◇ 如需提供其他规格24小时供电, 还请先与主场搭建商—商桥展览联系

Company Name 公司名称:

Booth No. 展台号:

Contact Person 联系人:

Tel 电话:

Authorized Signature 签章:

Date 日期:



附件 5:

安装示意图（标准展位使用）

截止日期：2023 年 5 月 20 日

请交回：广州商桥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参展商：	
联系人：邹敏	展位号：	邮箱：
联系电话：020-8203 7875-816	联系人：	手机：
传真：020-8200 0662	电话：	传真：
邮箱：m.zou@sunqo.com		

展位背面

过道

展位正面

(请注明贵展台尺寸)

图例

射灯	Φ	插座
↔	日光灯	⊕ 空压机
(动力电/照明电 (请注明伏特/相数)	

重要提示

- 请按图例将已租赁的设施绘在适当的位置上 (请注意此表格并非租赁项目的确认, 不能代替租赁表格)。
如须额外租赁, 请填好适当表格, 施工单位会按阁下之图例位置指示现场安装。
- 如阁下有后加项目而并未递此位置图, 施工单位将自行决定位置安装, 现场不再做任何更改。
- 标摊所含的标配射灯位置不得更改位置。

参展商未能在截止日期前提交此图, 大会展台搭建商将在适当位置代为安装, 若现场需要调整位置, 需缴纳改动费, 费用标准请参考相关租赁表格。

谨代表以下签订：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公司盖章：_____



附件 6:

参展商展具租赁表 (仅适用于标摊)

请在 2023 年 5 月 20 日前提交租赁明细

主场承建商-----广州商桥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联系人: 邹敏

电话: 020-82037875-816

Email: m.zou@sunqo.com

◆ 家具

编号	项目名称 (长宽高)	单位	价格 (RMB/展期)	租赁数量	备注
1	咨询台 1(1 x 0.5 x 0.75)	张	120		
2	咨询台 2(1 x 0.5 x 1)	张	150		
3	带锁地柜(1 x 0.5 x 0.75)	个	250		
4	玻璃饰柜(1 x 0.5 x 1)	个	320		
5	高身玻璃饰柜(1 x 0.5 x 2.5)	个	550		
6	高陈列柜(1 x 0.5 x 2)	个	450		
7	铝柱展架 (木层板) (1x0.5x2.48)	个	320		
8	木层板(1 x 0.3)	块	60		
9	高低台(1 x 0.5 x 1H/0.75H)	张	350		
10	四方桌	个	150		
11	玻璃圆桌(直径 0.8 、高 0.75)	张	200		
12	折椅	张	40		
13	铝合金椅	张	80		
14	吧椅	张	150		
15	饮水机 (含 2 桶水)	套	250		
16	资料架	个	200		
17	围身板(1 x 2.5)	块	80		
18	普通展览地毯	平方米	25		

◆ 照明电器类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价格	订购数量	备注
19	长臂射灯	支	100		
20	金卤灯	支	200		
21	专用插座 (限 1500 瓦内)	个	450		
22	非照明插座(限 500 瓦内非照明)	个	150		
23	42 吋液晶电视 (客户自带 U 盘)	套	1200		

备注/Remarks: 如未按规定提前申报, 现场租赁费上浮 30-50% (不确保提供)。

Company Name 公司名称:

Booth No. 展台号:

Contact Person 联系人:

Tel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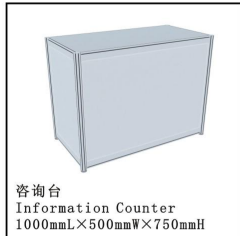
Authorized Signature 签章:

Date 日期:



展具租赁

FURNITURE RENTAL



咨询台
Information Counter
1000mmL×500mmW×750mmH



带锁地柜
Lockable Cabinet
1000mmL×500mmW×750mmH



玻璃饰柜(有趟门锁柜)
Table Showcase (With Cabinet)
1000mmL×500mmW×1000mmH



高身玻璃饰柜(有趟门锁柜)
Tall Showcase (With Cabinet)
1000mmL×500mmW×2500mm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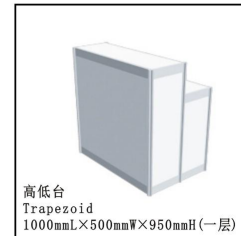
高陈列柜(无趟门柜)
Tall Showcase
1000mmL×500mmW×2000mmH



铝柱展架(木层板)
Tall Showcase (Wood)
1000mmL×500mmW×2500mmH



层板
Wooden Display Shelf (Flat)
1000mm×300mm



高低台
Trapezoid
1000mmL×500mmW×950mmH (一层)



四方台
Square Table
700mmL×700mmW×750mmH



玻璃圆台
Glass Table
直径600mm×720mmH



折椅
Folding Chair



铝合金椅
Aluminum Chair



吧椅
Bar Chair



饮水机
Water Dispenser



长臂射灯
Long-Arm Spotlight
100W



短臂射灯
Short-Arm Spotlight
100W



日光灯
Fluorescent Tube
40W



金卤灯
Metal Halide
150W



插座
Socket
500W



电视机
TV
42寸/50寸

广州商桥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Guangzhou Sunqo exhibition CO., Ltd.



附件 7

Removal permit
展品放行条

.....
Removal Notes 注意事项

- 展会筹展期间不接纳物品出馆申请。
- 物品出馆口设在中心展区西南出入口，其他出入口不得进出展/样品。
- 展会将对您以及您要出馆的物品进行拍照记录，请您配合。
- 在物品运离展场时，请在展场出口处将本证交负责出口处出入管理的保安人员。
- 如有疑问，请至展商服务中心垂询。

Please list the exhibits you' ll remove from the exhibition hall. 请将你欲撤离的展/样品填写如下。

<u>Quantity 数量</u>	<u>Items to be removed 物品名称</u>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Exhibiting Company 公司名称: _____

Booth No 展位号码: _____

Contact Person 联系人员: _____

Tel Number 电话: _____

Signature 签认: _____

Date 日期: _____

Show Management Authorization
展会管理机构签章



附件 8:

部分违规行为扣减保证金标准

参展商及其搭建商须确保遵守大会或展馆列出的规则与条例。如参展商及其搭建商违反大会的规则与条例，将会被扣罚施工押金，详情如下。

序号	施工押金罚则	扣减金额
1	展台设计图的申报和现场搭建不符，违反展馆的消防及安全规定，包括：1、展台设计图瞒报高度、报单层做双层、现场展台结构超高或展品超高，结构垂直投影超展台范围等；2、使用材料不符合消防规定、对大会发出的整改通知内容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未按时整改；3、因展台施工材料劣质或聘请无资质人员造成人员伤亡的。	100%
2	不得使用弹力布等作为搭建材料；所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 B1 级防火标准。	100%
3	展台的结构、装饰、灯具、家具以及展品等超出展台租用面积范围。	50%
4	使用展馆或隔壁展台的结构固定自身展台或作装饰之用。	50%
5	搭建的空箱、废料、包装物、木结构、指示牌等未按大会规定放到大会仓存区域的。	50%
6	在进场/撤场期间未能适当/及时处理其产生之垃圾、包装材料或建材。 在布展/撤展期间未能在限定时间内清理好搭建物料或未处理好产生的垃圾、包装材料或建材的，故意遗留展台垃圾及结构在展馆及展馆周边的。	100%
7	损毁展馆设施（如墙壁、门口、地面、柱子等）。	展馆/主场商定价格
8	私自接驳电力及水源等场馆固定设施，电力超出实际报备使用量，而导致防水快速接头融化的。聘请无资质电工操作导致产生安全问题的。	100%
9	因背板未作美化或美化不达标，对相邻展台形象造成影响的；未经申报将公司产品或广告喷绘直接包缠展馆柱子违规进行广告发布的。	50%
10	遗失电箱、遗失电箱挡板、损坏防水快速接头、损坏电箱外壳、烧坏空气开关、违规撤展导致损坏其他展台。损坏展馆固定设施、损坏地面等。	展馆/主场商定价格
11	聘请公众表演不符合公安部门相关规定，未经公安部门批准的，含色情成分演出的（如钢管舞、人体彩绘等）。	100%
12	展台展品或表演活动声音超 70 分贝的，对周边展商及大会形象造成恶劣影响的。	100%
13	布、撤期间发现高空作业者未带安全帽、脚手架作业无系安全绳等违规行为。	200 元/人/次
14	现场进行刷油漆、涂料、乳胶漆、批灰等相工序	500 元/次
15	未按要求张贴展台号。【展台设计必须包括展台号，并展示在展台的明显位置（招牌、背景板或门头）。展台号必须显示完整，即包含展馆号及展台编号，如 1A01（展台号的字体高度不少于 15cm）】。	200 元
16	施工期间野蛮施工，推倒展台。	3000 元/次
17	布、撤展遗留油漆桶在馆内、馆外	500 元/个
18	特装承建商及其施工人员如有出现违法行为，或者出现人为恶性违规事件（打架/斗殴/聚众闹事/恶意破坏等），不配合管理。	50%-100% 视情节